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LINE TEK ELECTRONIC CO., LTD**

**2013**

# 一百零一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四月三十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同上



一、發言人：

姓名：陳建志

職稱：董事

電話：(02)2662-5600 分機 138

電子郵件信箱：Jamesc@linetek.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譚瑞貞

職稱：管理部協理

電話：(02)2662-5600 分機 128

電子郵件信箱：Reginat@linetek.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地 址：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72 號

電 話：(02)2662-5600

2. 分公司：無

3. 工 廠：無

四、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46-3797

電子郵件信箱：<http://www.pscnet.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李秀玲、蕭金木

會計師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公司網址：<http://www.pwc.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linetek.com.tw>

#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	4
一、 一百零一年度營業報告 .....	5
二、 一百零二年度營業計劃 .....	6
貳、 公司簡介 .....	7
一、 設立日期 .....	7
二、 公司沿革 .....	7
參、 公司治理報告 .....	9
一、 組織系統 .....	9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    管 .....	10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9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	32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	33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33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3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4
九、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5
肆、 募集情形 .....	35
一、 資本及股份 .....	35
二、 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	42
三、 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	43
四、 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43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	43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	43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3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6
陸、財務概況.....	5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5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 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2
一、財務狀況.....	162
二、經營結果.....	163
三、現金流量分析.....	16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65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6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6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百零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101年全球景氣並不如預期的成長加上歐債危機陸陸續續衝擊歐元區，而全球金融市場波動並影響金融海嘯後之經濟復甦，原物料價格與匯率價格起伏劇烈不斷、新台幣的波動及不斷提高的薪資成本，帶給公司是多方面的衝擊及挑戰。然本公司在整體大環境許多不利之因素及同業彼此的競爭下，公司的經營團隊秉持著創業至今人才累積的經驗，持續穩健的經營與控管，在工廠自動化技術的提升、更加嚴格控管成本及即時反應市場調整價格之策略。

本公司101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4,186,404仟元，較100年度新台幣4,495,860仟元，減少新台幣309,456仟元，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4,805,016仟元，較100年度新台幣4,840,259仟元，減少新台幣35,243仟元。獲利方面因許多不利之因素，故101年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93,886仟元，較100年稅後淨利新台幣296,252仟元，減少新台幣2,366仟元。

展望102年經濟復甦力道持續增溫中，本產業訂單回流的效應明顯持續擴大，需求不斷情況下延伸，加上已開發之新客戶陸續開始下單，預計今年營運也會有持續再成長的表現。以廠房來看為了配合新舊訂單成長，已開始增加各廠房擴充生產線，並自行研發改良自動化生產設備儀器及製造流程不斷的修正改進，再加上已導入無塵之物理及化學實驗室，將使得生產之良率提高且降低生產成本。財務方面應收款項謹慎的嚴謹控管，財報資訊更透明化讓投資大眾及法人隨時了解公司最新現況。業務方面也更積極的掌握市場趨勢脈動、完整配套的銷售通路及有專業客戶導向的售後服務。研發方面持續切入環保趨勢產品和客戶共同研討，做好綠色環保，讓客戶認同採用，以提升更高之價值。且因環境的變遷，對亞洲各國的動態我們更加隨時緊密注意日本供應鏈及企業轉外移的變化及機會，隨時調整我們的腳步與策略。良得全體員工均知道自己在各個單位上，都是扮演很重要的角色，我們每位同仁將繼續努力不懈，創造出更好的經營績效與股東權益增值效益來回饋全體股東，敬請諸位股東能繼續給予公司肯定與支持。

## 一、一百零一年度營業報告

### (一)一百零一年度營業情形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金額	100 年度金額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4,186,404	4,495,860	( 309,456)	( 6.88%)
營業成本	3,817,039	4,126,124	( 309,085)	( 7.49%)
營業毛利	369,647	370,105	( 458)	( 0.12%)
營業費用	121,430	131,801	( 10,371)	( 7.87%)
營業淨利	248,217	238,304	9,913	4.16%
營業外收入	138,854	132,383	6,471	4.89%
營業外支出	25,286	7,214	18,072	250.51%
稅前淨利	361,785	363,473	( 1,688)	( 0.46%)
所得稅費用	67,899	67,221	678	1.01%
本期淨利	293,886	296,252	( 2,366)	( 0.80%)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百零一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執行情形。

### (三)財務收入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95	52.1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963.48	2,291.8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61	110.48
	速動比率(%)	142.23	107.08
	利息保障倍數	52.72	87.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7	3.35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37	109
	存貨週轉率(次)	80.14	154.57
	平均售貨日數	5	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01	10.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04	19.82
	每股盈餘(元)	3.37	3.57

###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始終秉持創新的理念，配合資訊業、電子消費產業、通訊產業產品發展之趨勢，持續培育研發人才及加強利基產品的開發，並強調環保產品之研發，公司已成立無鹵素電源線安規作業專案小組，並於 99 年度起也陸續取得許多歐美國家針對無鹵素電源線所從事的安規認證證書，以及配合雲端運算概念所崛起的新產品運用，除提升產品競爭優勢外，也將創造另一波綠色商機。

## 二、一百零二年度營業計劃

### (一)經營方針：

- 1、秉持著穩健的企業經營方針，以品質優良，交貨準時，合理價格及服務客戶導向為企業經營之理念，以達成102年度營收及獲利目標。
- 2、重視環保無鹵素產品，符合 RoHS 標準及堅持落實綠色環保政策。
- 3、與主要客戶共容共存，拓展開創新客源，落實市場分散政策。
- 4、與國際行情之波動訊息同步，適時與客戶共商售價，保持公司本身的競爭力，降低因原物料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 5、提高產線自動化治具的研發與推展並提高良率，以因應客戶訂單需求的增加，以提供全方位客戶滿意度，讓我們呈現最好的服務品質與價值。

### (二)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仟條

產品項目	數量
AC 電源傳輸線	143,000
DC 連接線組	100,000
其他類	12,000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從研發、生產到行銷，貫徹全方位客戶滿意度的服務。
- 2、強化工廠管理及成本控制，取得競爭之優勢，並積極進行研發相關的上下游或周邊之產品，掌握市場並開發出符合客戶需求之有力產品，以提高整體獲利。
- 3、製程改善、創新與提高競爭力，陸續爭取國際大廠訂單，並強化國際間之商業產銷型態。

###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員工是公司最重要資產之一，加強員工專業受訓及道德保密協定，每位員工都成為公司很重要的角色，並發揮自己的潛能，創造更大的價值。
- 2、在客戶端從業務與市場行銷的角度，不斷加強與客戶互動關係及管理，提高業務銷售執行力，且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不定期提供市場分析，隨時取得競爭者資訊，並做好客戶區隔，尋求可行的策略聯盟等皆是公司重要發展策略。
- 3、公司除了做產業垂直整合也會審慎評估不同產業領域擴充水平業務之發展。

###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國際原物料持續不確定性走勢情況下，加上新台幣匯率的變動影響，使本公司營運感受壓力，而因應上述措施，除了適時反映成本向客戶調整產品售價外，並加強上下游產業有效率的垂直整合，以降低整體生產原料供給的成本，且延續申請各國安規認證，自動化治具導入及開發新產品，才能跟國際大客戶長期配合，並增進市場的競爭力。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闔家平安

董事長：謝國雄



經理人：謝國雄



會計主管：譚瑞貞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十五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地址：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72 號

電話：(02)2662-5600

2. 分公司：無

3. 工廠：無

###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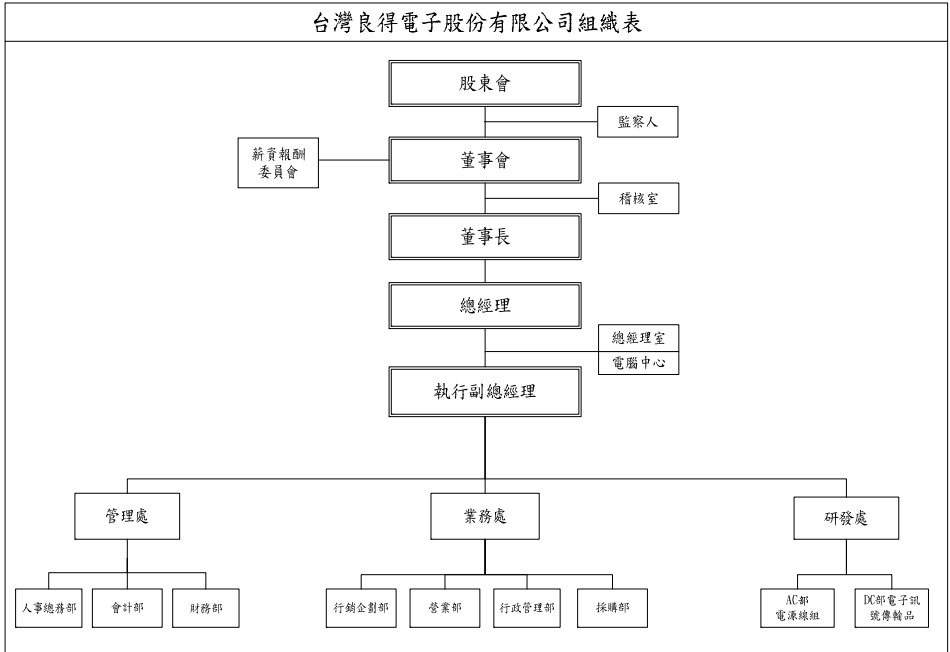
年	月	重 要 記 事
81	10	• 經核准上櫃，正式掛牌買賣。
81	10	• 原董事長謝光齡先生請辭，由林健斌先生接任。
82	8	• 購置台北縣深坑鄉草地尾段工業廠房約 1,112 平方公尺乙層。
83	7	• 獲國際品質保證制度 ISO-9002 認證。
84	6	• 證管會核准增資現金伍仟萬元及盈餘壹仟伍佰肆拾捌萬元，合計陸仟伍佰肆拾捌萬元公開發行，資本額增加為貳億貳仟零貳拾捌萬元。
85	7	• 證管會核准盈餘壹仟參佰貳拾壹萬陸仟捌佰元轉增資公開發行，資本額增加為貳億參仟參佰肆拾玖萬陸仟捌佰元。
86	5	• 購置台北縣深坑鄉草地尾辦公室 143.8 坪乙層。
86	7	• 證管會核准現金增資陸仟伍佰萬元及盈餘轉增資貳仟玖佰參拾參萬貳佰參拾元公開發行，資本額增至為參億貳仟柒佰捌拾貳萬柒仟零參拾元。
87	8	• 證管會核准盈餘轉增資參仟肆佰伍拾玖萬肆仟壹佰玖拾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參仟貳佰柒拾捌萬貳仟柒佰元公開發行，資本額增加為參億玖仟伍佰貳拾萬參仟玖佰貳拾元。
87	12	• 董事會通過投資富林投資(股)公司，投資成本伍仟萬元，取得富林投資(股)公司 100%股權。
88	6	• 股東會通過盈餘轉增資肆仟壹佰肆拾伍萬捌仟零貳拾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參仟玖佰伍拾貳萬參佰玖拾元，資本額增加為肆億柒仟陸佰壹拾捌萬貳仟參佰參拾元。
88	9	•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投資港幣壹仟伍佰萬元取得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00%股權。
89	6	• 股東會通過盈餘轉增資伍仟零陸拾參萬壹仟參佰捌拾元，資本額增加為伍億貳仟陸佰捌拾壹萬參仟柒佰壹拾元。
89	8	• 董事會通過增資富林投資(股)公司伍千萬元，持股比率 100%，其資本額累計為壹億元。
90	5	• 股東會通過盈餘轉增資參仟陸拾伍萬柒仟肆佰肆拾元，資本額增加為伍億伍仟柒佰肆拾柒萬壹仟壹佰伍拾元。
90	9	• 財政部證管會核准股票上櫃轉上市。
91	6	• 股東會改選董事，董事長林健斌先生卸任，由陳龍水先生接任。
91	6	• 委由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財務簽證。
91	9	• 通過國際品質保證制度 ISO-9001：2000 認證。
91	12	• 董事會通過投資良得國際有限公司，取得公司 100%股權。
92	3	• 董事會通過投資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公司 100%股權。
92	3	•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赴大陸投資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取得 100%股權。

年	月	重 要 記 事
92	5	• 主動申請廢止國際品質保證制度 ISO-9001:2000 認證。
92	7	• 經財政部證管會核准，盈餘轉增資壹仟壹佰壹拾肆萬玖仟肆佰貳拾元，資本額增加為伍億陸仟捌佰陸拾貳萬伍佰柒拾元整。
92	8	• 董事會通過減資富林投資(股)公司四仟六佰萬元，持股比例 100%，其資本額累計為五仟四百萬元。
92	12	• 處分閒置資產龍潭土地，售價四仟零八十六萬六仟元。
93	7	•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盈餘轉增資貳仟捌佰肆拾參萬壹仟零參拾元，資本額增加為伍億玖仟柒佰零伍萬壹仟陸佰元整。
94	4	• 董事會通過投資怡富萬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公司 100% 股權。
94	6	• 股東會改選董事，董事長陳龍水先生卸任，由謝國雄先生接任。
95	8	•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盈餘轉增資貳仟參佰捌拾捌萬貳仟零陸拾元，資本額增加為陸億貳仟零玖拾參萬參仟陸佰陸拾元整。
96	1	•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壹億捌仟萬元。
96	9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貳仟貳佰玖拾伍萬肆仟柒佰伍拾元，轉換後資本額增加為陸億肆仟參佰捌拾捌萬捌仟肆佰壹拾元整。
96	10	•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以資本公積轉增資壹仟捌佰陸拾貳萬捌仟元，資本額增加為陸億陸仟貳佰伍拾壹萬陸仟肆佰壹拾元整。
96	12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壹仟貳佰貳拾壹萬捌仟陸佰柒拾元，轉換後資本額增加為陸億柒仟肆佰柒拾參萬伍仟零捌拾元整。
97	3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貳拾柒萬參仟伍佰壹拾元，轉換後資本額增加為陸億柒仟伍佰萬捌仟伍佰玖拾元整。
97	10	•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以資本公積轉增資貳仟柒佰壹萬壹仟元，資本額增加為柒億零貳佰萬玖仟伍佰玖拾元整。
98	10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柒仟伍佰陸拾陸萬伍仟玖佰壹拾元，轉換後資本額增加為柒億柒仟柒佰陸拾柒萬伍仟伍佰元整。
98	10	•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以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貳仟捌佰零捌萬肆百元，資本額增加為捌億零伍佰柒拾伍萬伍仟玖佰元整。
100	6	• 董事會通過大陸地區東莞石碣怡富萬電業廠轉型升級為獨資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100	7	•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以資本公積轉增資貳仟肆佰壹拾柒萬貳仟陸佰捌拾元，資本額增加為捌億貳仟玖佰玖拾貳萬捌仟伍佰捌拾元。
101	6	•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貳億元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貳億元。
101	9	•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以資本公積轉增資肆仟壹佰肆拾玖萬陸仟肆佰參拾元，資本額增加為捌億柒仟壹佰肆拾貳萬伍仟零壹拾元整。
101	9	•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壹佰參拾捌萬肆仟肆佰元，轉換後資本額增加為捌億柒仟貳佰捌拾萬玖仟肆佰壹拾元整。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本公司組織表



### (二) 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經營策略計劃、績效評估、投資管理、資訊管理及專業工作。
稽核室	負責檢查及評估公司營運及內部控制之執行，並提供改進建議。
管理處	負責公司一切會計帳務處理、成本分析、預算編列與控制、資金規劃與調度、人事總務、董事會議事單位、股務作業及依法申報與公告董監事持股等事宜。
業務處	負責公司產品營業、行銷企劃、客戶訂單、行政管理事務及採購之運作督導。
研發處	負責公司 AC 部電源線組、DC 部電子訊號傳輸品、並提昇生產技術及產品品質。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	白文吉	100.06.10	3年	88.06.08 (註3)	410,250	0.51%	464,684	0.53%	1,197	-	-	-	淡江大學	本公司執行副總 怡富電腦有限公司總經理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良得日本(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中崙	100.06.10	3年	91.06.24	1,388,461	1.72%	1,492,169	1.71%	-	-	-	-	大同技術學院 長辨科技(股)公司顧問	青忠(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邱曉萍	101.5.25	2年	101.5.25	35,200	0.04%	36,960	0.04%	-	-	-	-	稻江商職	歐陸實業(股)公司董事 歐陸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1：世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龍水係民國91年6月24日初次選任(任期三年)；民國94年6月24日再次選任(任期三年)；民國100年6月10日第三次選任。

註2：謝垣豐董事係民國90年8月14日初次選任(任期一年)；民國97年6月13日再次選任(任期三年)；民國100年6月10日第三次選任。

註3：白文吉董事長係民國88年6月8日初次選任(任期三年)；民國97年6月13日再次選任，於民國100年1月4日因個人因素請辭；民國100年6月10日第三次選任。

##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年4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世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龍水、周美女、陳志杰、陳志銘、陳淑儀

(三)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四)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年4月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其他 公司 獨立 董事 數		
		商務、 財務、 會計 相關 科系 之專 門 講 師 以 上	商務、 會計 或 稅 務 之 專 門 業 務 之 人 員	商務、 法 官、 檢 察 官、 律 師、 會 計 師、 法 務、 法 官、 會 計 師、 法 官、 檢 察 官、 律 師、 會 計 師、 法 務、 法 官、 檢 察 官、 律 師、 會 計 師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謝國雄			V							V	V	V	V	V		
董事 陳建志			V							V	V	V	V	V		
董事 世聯投資(股) 公司 代表 人 陳龍水			V							V	V	V	V	V		
董事 謝垣豐			V							V	V	V	V	V		
董事 白文吉			V								V	V	V	V		
監察人 林中崙			V							V	V	V	V	V		
監察人 邱曉萍			V							V	V	V	V	V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之情形：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二以上或持有超過百分之五以上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已發行股份總額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受僱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法律、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係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新資訊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年4月1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謝國雄	100.07.01	3,147,309	3.61%	-	-	-	-	日本產業能率 大學	富林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 事長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董 事長 震巧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泰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新光國際創業投資(股)公 司董事代表人 BRIGHTMAN INTERNATIONAL CO., LTD. Director代表人 揚州百德光電有限公司監察人 代表人 依德(股)公司監察人	-	-	-
副總經理	白文吉	91.06.27	464,684	0.53%	1,107	-	-	-	淡江大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良得日本(股)公司董事	-	-	-
業務協理	伍慶智	97.09.22	-	-	-	-	-	-	紐約市立大學 企管碩士	無	-	-	-
管理部 協理	譚瑞貞	91.06.27	61,479	0.07%	8,495	0.01%	-	-	政理技術學院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 事 富林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良得日本(股)公司監察人	-	-	-
內部稽核	施秋蘭	97.04.21	2,234	0.00%	5,375	0.00%	-	-	東南科技大學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總利益之比例(註11)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總利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總利益之比例(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 害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害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害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害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害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害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害內所 有公司 (註8)				
董事 世聯投 資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陳建志 謝國偉	15,215	-	7,672	1,200	1,200	8.20%	44	1,414	-	5.97%	12.06%
董事 謝培馨 白文吉	陳龍水	4,874	-	7,672	1,200	1,200	8.20%	44	1,414	-	5.97%	12.06%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1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謝垣豐/陳建志/ 白文吉/陳龍水	謝垣豐/陳建志/ 白文吉	謝垣豐/陳建志/ 陳龍水	謝垣豐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龍水		陳建志/陳龍水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謝國雄		謝國雄/白文吉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白文吉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謝國雄		謝國雄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5	5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 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

##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林中喬	-	1,166	2,020	2,020	360	360	0.81%	1.21%	無
監察人	邱曉萍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轉投資事業(註7)D
低於2,000,000元	林中喬/邱曉萍	邱曉萍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中喬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	2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待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國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謝國雄	3,775	6,649	-	-	3,296	14,654	1,414	-	1,414	-	2.89%	7.73%	-	-	-	-	無
副總經理	白文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2,000,000元	白文吉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謝國雄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白文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謝國雄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	2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年4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謝國雄	-	3,295	3,295	1.12%
	副總經理	白文吉				
	協理	伍慶哲				
	管理部協理	譚瑞貞				

註1: 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 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 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上表1及表3外,另應再填列表。

####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最近兩年度董監事、總經理酬勞金額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1年度				100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酬金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	酬金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	酬金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	酬金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
董事	13,746	4.68%	24,087	8.20%	19,216	6.49%	33,739	11.39%
監察人	2,380	0.81%	3,546	1.21%	1,679	0.57%	2,910	0.98%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8,485	2.89%	22,717	7.73%	15,690	5.30%	26,048	8.79%

##### (2)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①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明訂於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外,並個別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
- ② 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內部薪資規定辦理,並依經營績效之優劣影響年終獎金等之發放。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一百零一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謝國雄	5	0	100.00	-
世聯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陳龍水	5	0	100.00	-
董事	謝垣豐	5	0	100.00	-
董事	白文吉	4	1	80.00	-
董事	陳建志	5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此情形。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一百零一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林中崙	5	100.00	-
監察人	邱曉萍	0	0.00 (應列席 3 次)	101.5.25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得適時行使監察權，必要時可與本公司職員、發言人溝通瞭解現階

段營運及股東之情形；監察人得查明內部稽核報告，追蹤公司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之情形狀況，且監察人得透過稽核主管與董事長室建立相關溝通管道。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定期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新增訂的會計原則等進行溝通與瞭解；稽核人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監察人亦不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負責單位提出說明。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運作情形</p> <p>(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議或糾紛等事項。</p> <p>(二) 董監事等主要股東每月均依規定申報持股情形。</p> <p>(三) 依本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與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背書保證實施管理辦法」、「取得處分資產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等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董事會已符合運作所需，故未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已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擔任公司溝通管道。</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架有公司網站，公司相關資訊持續揭露。</p> <p>(二) 本公司依公司執掌設有專人執行公開資訊觀測站資訊，投資人可由其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落實發言人制度。</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法令規定定期召開，相關運作情形詳請本公司年報第23頁及24頁。</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制度仍在規劃中，惟董事、監察人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p>	<p>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法令規定定期召開，相關運作情形詳請本公司年報第23頁及24頁。</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誠信對待員工，並依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投資者關係：於公司網站設置股東問題回覆窗口，專責處理投資人建議。</p> <p>(三)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mops.twse.com.tw)</p> <p>(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客戶服務管理辦法及持續改進管理辦法。</p> <p>(七)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業經9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投保300萬美元額度責任險到期續保。</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八、如有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託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p>(八) 如有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業經9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投保300萬美元額度責任險到期續保。</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註一：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自評報告，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法令規定定期召開，相關運作情形詳請本公司年報第23頁及24頁。</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自評報告，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法令規定定期召開，相關運作情形詳請本公司年報第23頁及24頁。</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定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p>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法令規定定期召開，相關運作情形詳請本公司年報第23頁及24頁。</p>	<p>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民國一百零一年董事暨監察人進修情形：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龍水	101年11月6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 實務進階研討會【財務 資訊與經營決策】	3小時
董謝 坦	101年9月4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財務資訊與經營決策	3小時
董白 文	101年10月12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 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小時
董陳 建志	101年10月25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八屆台北公司治理 論壇	6小時
監林 中崙	101年9月20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 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 談會	3小時
監邱 曉萍	101年10月12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 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小時

民國一百零一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管理部協理 譚瑞貞	101年2月13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營所稅及營業稅實務 常見爭議和相關行政 訴訟案例解析	3小時
	101年8月28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台商在兩岸貿易中常 見關務外匯和稅務問 題及案例解析	6小時
	101年9月26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及高階主管之 公司治理-因應新修正 『公司法』之對策	3小時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相關之考試及專門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證書或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明芬		V	V	V	V	V	V	V		V	V	-	-
其他	林凱閔		V	V	V	V	V	V	V	V	V	V	-	-
其他	王雅欣		V	V	V	V	V	V	V	V	V	V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本屆委員任期自 100 年 12 月 20 日至 103 年 6 月 9 日，最近年度(一百零一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明芬	4	0	100.00	-
委員	林凱欣	4	0	100.00	-
委員	王雅欣	4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環境保護方面除依「公民營廢棄物清除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執行，並依法上網申報廢棄物流向、合法清理廢棄物外，另為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在製程上全廠導入 EN71、RoHS 等標準並建立追溯體系。本公司為善盡世界公民之責任，不定期響應愛心捐款並幫助需要幫助之弱勢團體。對於員工公司安排有團體保險，使員工與其家屬無後顧之憂。本公司主要的產品皆以直接銷售予產品的供應商為主，針對客戶的部份，訂有「客戶抱怨管理流程」、「客戶服務管理辦法」、「客戶滿意度調查及持續改進管理辦法」，本公司為深耕台灣，以穩健的腳步經營發展，提升企業活力，使公司、員工、客戶同步成長，並保障投資者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1、本公司將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持續落實進展推動。</p> <p>2、本公司每年推動董監事人員及經理級以上或受雇人員參與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3、本公司已實施員工績效考核並設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規劃社會責任體系。</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1、本公司推廣節約能源及資料紙量等作業e化實施，以達到降低文件用的紙量，電源方面已全面改用LED裝置。</p> <p>2、本公司垃圾已進行分類及環保的措施，不浪費資源並回收有效再使用。</p> <p>3、規劃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p> <p>4、本公司已實施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本公司已無製造生產，並無影響環境，在節約能源及環保方面仍持續推廣中。</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1、本公司及海外子公司依各項勞動人權相關法令去執行，並按照規定辦理勞工之勞保及健保，並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且為職員投保團保意外險等項目。而非本國籍員工給予之福利及待遇均與本國員工相同無異。</p> <p>2、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公司國內外旅遊或其他福利有益身心之活動，並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之宣導。</p> <p>3、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會議，讓員工了解公司營運計劃及目標。</p> <p>4、本公司已訂定產品品質標準的規定及設立客戶溝通管道，以最短的時間解決或處理客戶的問題。</p> <p>5、不定時幫助弱勢團體或贊助社會公益之活動。</p> <p>6、國內外若有天災人禍，本公司及全體員工秉持著人溺己溺的精神捐獻物質或資金。</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本公司將持續執行社會公益等活動。</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1、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將採取之制度及對社會責任執行的情況。</p> <p>2、本公司尚未編製社會責任報告書。</p>	<p>規劃中。</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p>	<p>無。</p>	<p>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p>	<p>無。</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已訂定員工保密條款以確保公司營運避免公司及客戶的商業機密外洩。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形。	1、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若擬訂好後將呈報董事會討論。 2、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3、本公司對全體人員宣導道德與誠信之行為，並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形發生。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未來將討論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1、本公司對客戶及協力廠商均建立評核機制，在雙方訂立合約時會有保密條款，並詳細記載雙方的權利及義務。 2、本公司將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預計呈報董事會做議案討論。 3、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上呈報。 4、本公司有會計制度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計劃，會計人員及稽核人員按照規定計劃執行，作業若有差異問題會呈報之公司處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已訂定員工懲戒辦法，若員工違反公司規定，經查證確實無異，將會公告懲戒之事宜。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本公司尚在研擬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劃中。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資訊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規劃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 1、股東會議事規則。

2、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董事會議事規則。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2.4.30)止，本公司已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訂定於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業經第十一屆第七次董事會通過，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均已知悉。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二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及股東會重要決議：

董 事 會 及 股 東 會 重 要 決 議		
日 期	決 議 單 位	決 議 結 果
101.3.6	第十二屆第六次 董事會	1. 通過承認民國一百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2. 通過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暨修訂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內部稽核計畫。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 4. 通過追認本公司銀行融資狀況。 5. 決議通過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內部輪調案暨獨立性評估案。 6. 通過承認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7.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度營運計畫。 8.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9. 決議通過民國一百年度盈餘分配案。 10. 決議通過以民國一百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 決議通過第十二屆監察人補選案。 12. 決議通過民國一百零一年股東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
101.4.20	第十二屆第七次 董事會	1. 通過追認本公司銀行融資狀況。 2. 決議通過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101.5.25	股東常會	1. 通過承認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 通過承認民國一百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5. 決議通過修改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6.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 7. 通過補選本公司第十二屆監察人一席。
101.7.13	第十二屆第八次 董事會	1. 通過追認本公司銀行融資狀況。 2. 決議通過訂定一百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 3. 通過修改本公司資本總額保留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股數。 4. 決議通過透過 BRIGHTMAN(Cayman)轉投資大陸揚州百德光電有限公司增資案，並授權董事長在美金 32 萬元以內全權處理。

董 事 會 及 股 東 會 重 要 決 議		
日 期	決 議 單 位	決 議 結 果
101.8.30	第十二屆第九次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追認本公司銀行融資狀況。</li> <li>2. 通過承認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li> <li>3.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配暨經理人員工紅利分配及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按月薪資案。</li> <li>4.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透過第三地投資重慶合川區設立孫公司案。</li> </ol>
101.11.20	第十二屆第十次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決議通過民國一百零二年內部稽核計畫。</li> <li>2. 通過修訂本公司融資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li> <li>3. 通過追認本公司銀行融資狀況。</li> <li>4.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為孫公司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向銀行辦理授信額度之擔保案。</li> <li>5. 通過追認孫公司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增資案。</li> <li>6. 通過修改 BRIGHTMAN(Cayman)增資案。</li> <li>7. 通過修訂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配發方式。</li> <li>8. 決議通過本公司發行之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轉換普通股相關事宜。</li> <li>9. 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li> </ol>
102.1.31	第十二屆第十一次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追認本公司銀行融資狀況。</li> <li>2.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暨背書保證實施管理辦法。</li> <li>3. 決議通過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內部輪調案暨獨立性評估案。</li> <li>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一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li> <li>5. 通過修訂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配發方式。</li> </ol>
102.3.11	第十二屆第十二次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承認民國一百零一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li> <li>2. 通過追認本公司銀行融資狀況。</li> <li>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li> <li>4.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li> <li>5. 決議通過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li> <li>6. 通過承認民國一百零二年度預算案。</li> <li>7.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二年度營運計畫。</li> <li>8. 通過承認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li> <li>9. 決議通過民國一百零一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10. 決議通過民國一百零二年股東會日期、時間、地點、召集事由。</li> </ol>

2、一百零一年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依修訂後章程執行業務。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依修訂後議事規則運作。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份條文。	依修訂後辦法運作。
通過民國一百零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於101年8月22日發放現金股利。
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公司於101年9月7日發放增資新股股票。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	蕭金木	101/1/1~101/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V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V		V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謝國雄	149,871	-	-	-
董事	陳建志	75,038	-	-	-
董事	世聯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陳龍水	105,000	-	-	-
董事	謝垣豐	63,660	-	-	-
董事兼 副總經理	白文吉	22,127	-	-	-
監察人	林中崙	62,055	-	(20,000)	-
監察人	邱曉萍 (註3)	1,760	-	-	-
業務協理	伍慶哲	-	-	-	-
管理部協理	譚瑞貞	4,927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民國101年5月25日補選之監察人，101年度持有股數增(減)數及質押股數增(減)數係自選任時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間股權變動情形。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年4月1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謝國雄	3,147,309	3.61%	-	-	-	-	謝光齡	二等親內	
良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0,177	2.70%	-	-	-	-	無	無	
謝光齡	2,240,672	2.57%	-	-	-	-	謝國雄	二等親內	
世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5,000	2.53%	-	-	-	-	無	無	
林健斌	1,847,880	2.12%	-	-	-	-	無	無	
陳龍水	1,622,250	1.86%	540,751	0.62%	-	-	無	無	
陳建志	1,575,808	1.81%	-	-	-	-	陳蔡英	二等親內	
林中崙	1,492,169	1.71%	-	-	-	-	無	無	
陳蔡英	1,352,890	1.55%	-	-	-	-	陳建志	二等親內	
謝垣豐	1,336,879	1.53%	-	-	-	-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雷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2,000	100%	-	-	6,102,000	100%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0%	-	-	200	100%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2：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財務報告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02年4月1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者
79.08	10	12,900,000	129,000,000	12,900,000	129,000,000	盈餘轉增資39,000,000元 現金增資25,000,000元	無
81.05	10	15,480,000	154,800,000	15,480,000	154,800,000	盈餘轉增資25,800,00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79.08.25(79)台 財證(一)第02099號函核准
							經財政部證管會81.07.21(81)台 財證(一)第01706號函核准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84.06	10	26,000,000	26,000,000	260,000,000	22,028,000	220,280,000	盈餘轉增資15,480,000元 現金轉增資50,000,00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84.06.23(84)台 財證(一)第33007號函核准
85.07	10	50,000,000	50,000,000	260,000,000	23,349,680	233,496,800	盈餘轉增資13,216,80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85.07.15(85)台 財證(一)第41318號函核准
86.07	1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32,782,703	327,827,030	盈餘轉增資29,330,230元 現金增資65,000,00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86.07.23(86)台 財證(一)第53277號函核准
87.07	1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39,520,392	395,203,920	盈餘轉增資34,594,19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32,782,70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87.07.17(87)台 財證(一)第59554號函核准
88.09	1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47,618,233	476,182,330	盈餘轉增資41,458,02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39,520,39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88.07.06(88)台 財證(一)第61316號函核准
89.09	1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52,681,371	526,813,710	盈餘轉增資50,631,38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89.07.12(89)台 財證(一)第60256號函核准
90.10	10	76,900,000	76,900,000	769,900,000	55,747,115	557,471,150	盈餘轉增資30,657,44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90.08.14(90)台 財證(一)第151407號函核准
92.07	10	76,900,000	76,900,000	769,900,000	56,862,057	568,620,570	盈餘轉增資11,149,420元	無	經財政部證管會92.07.17(92)台 財證(一)第132110號函核准
93.07	10	76,900,000	76,900,000	769,900,000	59,705,160	597,051,600	盈餘轉增資28,431,030元	無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07.29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3950號函核准
95.08	10	76,900,000	76,900,000	769,900,000	62,093,366	620,933,660	盈餘轉增資23,882,060元	無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08.18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6758號函核准
96.09	10	76,900,000	769,900,000	643,888,410	64,388,841	643,888,410	公司債轉換 22,954,750元	無	96.9.28經授商字第 09601236820號函

年	發行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額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96.09	10	76,900,000	769,900,000	662,516,410	66,251,641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628,000 元	無	96.10.22 經投商字第 0960125900 號函	
96.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74,735,080	67,473,508	公司債轉換 12,218,670 元	無	96.12.25 經投商字第 09601314240 號函	
97.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75,008,590	67,500,859	公司債轉換 273,510 元	無	97.03.27 經投商字第 09701074840 號函	
97.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02,009,590	70,200,959	資本公積轉增資 27,001,000 元	無	97.10.09 經投商字第 09701258500 號函	
98.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77,675,500	77,767,550	公司債轉換 75,665,910 元	無	98.10.05 經投商字第 09801229210 號函	
98.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05,755,900	80,575,590	盈餘轉增資 14,040,2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040,200 元	無	98.10.05 經投商字第 09801229210 號函	
10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29,928,580	82,992,858	資本公積轉增資 24,172,680 元	無	100.8.8 經投商字第 100011779910 號函	
101.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71,425,010	87,142,501	資本公積轉增資 41,496,430 元	無	101.8.24 經投商字第 10101175660 號	
101.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72,809,410	87,280,941	公司債轉換 1,384,400 元	無	101.12.3 經投商字第 10101248000 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本次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票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本公司於67年7月設立，創立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000元。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2年4月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7,280,941	62,719,059	150,000,000	上市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2年4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38	11,601	50	11,689
持有股數(股)	-	-	7,805,440	76,933,251	2,542,250	87,280,941
持股比例(%)	-	-	8.94%	88.15%	2.91%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2年4月1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股	5,606	832,172	0.953%
1,000 ~ 5,000	4,107	8,576,891	9.827%
5,001 ~ 10,000	920	6,219,458	7.126%
10,001 ~ 15,000	406	4,668,028	5.348%
15,001 ~ 20,000	143	2,497,061	2.861%
20,001 ~ 30,000	194	4,642,112	5.319%
30,001 ~ 40,000	77	2,651,811	3.038%
40,001 ~ 50,000	48	2,163,065	2.478%
50,001 ~ 100,000	86	5,921,834	6.785%
100,001 ~ 200,000	49	6,322,247	7.244%
200,001 ~ 400,000	19	5,752,905	6.591%
400,001 ~ 600,000	11	5,441,935	6.235%
600,001 ~ 800,000	4	2,986,222	3.421%
800,001 ~ 1,000,000	4	3,605,568	4.131%
1,000,001 以上	15	24,999,632	28.643%
合 計	11,689	87,280,941	100.000%

2、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2年4月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謝國雄		3,147,309	3.61%
良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0,177	2.70%
謝光齡		2,240,672	2.57%
世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5,000	2.53%
林健斌		1,847,880	2.12%
陳龍水		1,622,250	1.86%
陳建志		1,575,808	1.81%
林中崙		1,492,169	1.71%
陳蔡英		1,352,890	1.55%
謝垣豐		1,336,879	1.5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

項 目	年 度		100年	101年	當年度截至 102年4月30日
	最 高	最 低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39.8	35.45	31.55
	最 低		20.85	23.60	30.50
	平 均		28.75	31.31	30.85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9.19	19.07	20.36
	分 配 後		16.6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2,993 仟股	87,187 仟股	87,281 仟股
	追 溯 調 整 前		3.57	3.37	0.59
	追 溯 調 整 後(註3)		3.40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50	2.5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0.50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益比(註5)		8	9	-
	本利比(註6)		12	13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8.70%	7.98%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實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為配合公司營運及資本規劃，並維護股東之投資報酬，本公司依據公司法及證期局相關規定，制定股利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剩餘部分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規劃調整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2年3月11日董事會提案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2.50元。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102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872,809,410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註一)	每股現金股利	2.50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元
經營績效變化情形	本公司依規定無需公開102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此資訊之揭露。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註一：101年度配息議案，尚未經102年股東常會決議。

####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之有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剩餘部分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規劃調整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預定配發成數 8%及 4%之基礎估列之，並認列為當期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之調整。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9,383,672 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9,691,836 元。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3.37 元。

##### 4、一百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

項目	股東常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 原因
員工現金紅利	24,945,260 元	24,945,260 元	-	-
董監事酬勞	12,472,630 元	12,472,630 元	-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 (一)已發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102年4月1日；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1年6月4日	101年6月5日
面額	新台幣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200,000,000元	200,000,000元
利率	票面年利率0%	票面年利率0%
期限	五年期到期日：106年6月4日	五年期到期日：106年6月5日
保證機構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景美分行	無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惠國法律事務所 黃泰源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蕭金木	
償還方法	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或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依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金額	200,000,000元	196,1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股票收盤價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三)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得分別以債券面額加計103.8%及105.09%之利息補償金，要求本公司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p> <p>(三)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得分別以債券面額加計104.57%及106.14%之利息補償金，要求本公司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p>	
限制條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無	截至102年4月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為3,900,000元。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餘額分別為200,000仟元及196,100仟元，目前轉換價格分別為28.43元及28.17元。假設各轉換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該轉換價格轉換，將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13,995仟股，以本公司102年4月1日止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股數87,281仟股加計預計可轉換股數計算，稀釋比例為13.82%，惟轉換債持有人通常係逐漸轉換為普通股，對股權稀釋情形並非立即，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01年	當年度截至102 年4月1日 (註1)	101年	當年度截至102 年4月1日 (註1)
	轉換公司債 市 價	最 高	119.00	112.00	119.00
最 低		106.00	110.00	101.00	109.50
平 均		109.69	110.70	105.81	111.34
轉 換 價 格		28.43		28.17	
發 行 ( 辦 理 )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32.30		32.00	
履 行 轉 換 義 務 方 式		發 行 新 股		發 行 新 股	

註1：填列截至停止過戶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及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業已完成，並無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製造與銷售。
- (2)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製造與銷售。
- (3)資訊週邊產品訊號聯結線製造與銷售。
- (4)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之製造與銷售。
- (5)其他。

2、民國一百零一年度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產 品 項 目	比 重
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	26%
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	22%
資訊週邊產品訊號聯結線	52%
其他	-
合計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腦系統及電器類之電源傳輸線組、資訊週邊產品及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等，其商品應用服務範圍，包括一般家電、資訊家電、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資訊週邊產品等。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電腦系統及電器類之電源傳輸線組之製程改善、研發創新及申請更多國家新安規認證。
- (2)資訊週邊產品及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之製程改善、研發創新。
- (3)消費性電子產品用之相關新零組件及裝置之製程改善、研發創新。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源線及連接器各廠商之銷售，在民國 101 年因數位消費性電子、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及觸控式手機、3D 等多項主流科技產業及市場需求的帶動下，仍較民國 100 年成長，尤其是強力表現在新興市場，其成長性遠高於原成熟市場。

根據 IDC 統計數字顯示，101 年度全球智慧聯網設備 (Smart Connected Device 包含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及觸控式手機) 出貨量較上年增長 29%，超過 10 億台，總價值高達 5,769 億美元。

平板電腦發貨量較 100 年增長 78%，超過 1.28 億台，成為智慧聯網設備市場擴張的主要推動力。

101 年全球電視機總出貨量同比下滑 6%，從 2.49 億台降至 2.33 億台。就區域而言，101 年北美地區電視出貨量與 100 年基本持平，美國市場的占比達到 89.7%。但是，日本和西歐電視出貨量滑坡明顯，同比分別下降 68%和 15%。

中國大陸成為全球最大的電視市場，出貨量接近 5,200 萬台，同比增長 6%，這也是歷史上第一個出貨量突破 5,000 萬台的地區。亞太、拉丁美洲等其他新興市場的增長開始放緩，101 年電視出貨量都出現下降；東歐則是 101 年電視機出貨量唯一出現強勁增長的市場，比 100 年上升了 17%。(資料來源：DisplaySearch)。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產品，涵蓋電源線、VGA CABLES、USB CABLES、SCSI CABLES、RGB CABLES 等為消費性電子產品用線，以及電腦主機及其週邊設備、通訊網路及傳輸設備等之相關零組件。上游廠為裸銅線及 PVC 粉供應商，涵蓋之產業為製造業及塑化業；下游產業主要為電腦系統與零組件、電腦週邊製造業、通訊產品製造業及消費性電子產業，上下游間一直維持長久且良好的供需關係。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發展趨勢

多年來，全球的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一直都是朝向功能的多樣化、外型的不斷求新、求變，並符合輕、薄、短小的使用潮流發展，而通訊網路則是朝向傳輸的寬頻化、高速化、品質穩定及使用環境普及化之各項要求來發展。自 96 年歐盟正式推出全球化綠色伙伴，要求業者共同為符合產品低毒、低鉛鎘、無鹵素之環保各項指令努力，電子相關產品早已針對以上要求，不惜提高成本響應發展相關之產品及電子零組件，這也是避免全球暖化效應下，電子業必須面對的新議題。

## (2) 競爭情形

由於相關產業發展蓬勃，投入製造生產的廠商眾多，連接器廠商多屬中小型企業，小廠紛紛退出或被併購，而大廠則需快速擴充規模及設備，走向大者恆大的趨勢。歷年來，國內零組件廠都因大廠的價格壓縮走向微利化、而交貨期急短、品質提昇等競爭激烈的要求下，品牌集中度趨於明顯化，使本公司更積極加強本身製造及研發技術、人員的專業訓練、控制及降低各項成本，並以設立各地服務據點來提升市場競爭力。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電源傳輸線及連接線所需之技術為等多種電性測試、模具製造及外觀檢測、射出成型操作、成型後檢驗必須符合美國、加拿大、韓國、澳洲、歐盟各國、南非、日本、台灣、中國大陸等世界各國安規標準及取得其認證，本公司皆依所需控制架構來開發新產品技術、並陸續取得新安規認證。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0 年	101 年	截至 102 年 3 月
研究發展費用	15,825	19,707	5,082

資料來源：101 年與 100 年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102 年 3 月係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電腦系統及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除早已獲得美國、加拿大、韓國、澳洲、歐盟各國、南非、日本、台灣、中國大陸及蘇俄等各國家安全認證，近年陸續又取得印度、巴西、馬來西亞、以色列、柬埔寨等國家安規認證。
- (2) 因應現有客戶新產品之特殊需求，已開發多項新模具及製造技術，如轉接插頭、無齒及雲端產品等，並進行申請專利，以增加本公司產品之種類及多樣性，滿足客戶需求，並與客戶同步成長。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積極進行研發與本公司相關的上下游或周邊之電子產品，除掌握市場動脈，並符合客戶需求。  
提供更完善的服務於本公司現有既定之品牌客戶及其合作之相關

生產夥伴。如：

電腦類(含伺服器)、平板電腦之客戶，惠普、宏碁、戴爾和聯想及其合作生產夥伴，如：各 EMS 廠及其電源器之供應商。消費性電子類之客戶 Samsung 和 LG 等。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隨時掌握海峽兩岸經濟及政令的陸續發展及相關性。尤其，近幾年中國的經濟因快速成長，造成部份傳統產業發展過熱，本公司更加小心佈局。而一直以來，因國際油價及原材料成本持續攀升，公司的營收獲利表現雖漸有下滑情形，本公司依舊在穩定中朝向加強工廠管理，減少庫存呆滯，並提高產品製程之良率，加強運籌管理能力，且持續培訓及留任優秀之幹部人才，並滿足客戶需求，積極尋求客戶長期穩定之訂單，進而取得長期性市場競爭之優勢。

持續隨著海內外大品牌客戶的需求設立各海外服務據點(倉庫)或尋求合作夥伴，以便更接近客戶。

不斷研發符合環保、節能趨勢的產品，並以符合各國政府政令規定與客戶需求的產品為目標。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99 年		100 年		101 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24,746	0.69	15,863	0.35	11,942	0.29	
外銷	亞洲	3,467,154	96.31	4,328,527	96.28	4,029,041	96.24
	美洲	75,090	2.09	86,219	1.92	85,259	2.04
	歐洲	32,824	0.91	65,251	1.45	60,162	1.43
合計	3,599,814	100.00	4,495,860	100.00	4,186,404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所經營之電腦、資訊及通訊之連接線組產品，由於進入相關產業已超過 30 年，大部分產品市佔率均已領先其他同業廠商；在 95 年因產業結構變化、原物料上漲，製造成本提高，及歐盟重視及要求廠商配合施行 RoHS 政策下，造成部份的中小型業者消失，產業經營走向市場及品牌更集中的趨勢。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是電腦及其週邊、通訊與資訊及家電用品連接線組的專業製造與銷售。連接線組所使用範圍相當廣泛，可涵蓋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運輸、航太及醫療器材等…產業，其中包括：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滑鼠連接線組、鍵盤

連接線組、印表機連接線組、網路連接線組、通訊連接線組等。

就硬體供需及成長性而言，市調機構 IDC 公布，儘管自 95 年汰換 PC 電腦的人已漸飽和減少，99 年度全球小筆電出貨量為 3,500 萬台，在 100 年度回歸正常成長趨緩，但滲透率逐季快速成長中的平板電腦和超薄型 NB 仍將持續盛行。展望 101 年及未來，不論是市場特性、品牌競爭、廠商策略、價格下滑或使用者汰舊換新及使用習慣的改變等因素仍將維持，而在記憶體增加與傳輸介面及關鍵技術不斷創新、雲端運算的新產值，都將為廠商帶來無限商機。未來全球的小筆電及平板電腦市場，仍互相共撐成長趨勢，且平板電腦比重將逐年增長，成長力道更強勁。根據市調機構 IDC 公佈之研究報告，99 年度推出的 IPAD 市場接受度高，銷售數量已達 1,700 萬台，100 年需求更接近 4,500 萬台，台灣零組件業者在長期深耕國際大廠與其代工廠之有利條件下，仍會是風潮中的受益者。

####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競爭利基：

- ①隨著資訊、通訊產業的持續發展，相關的週邊產業逐漸增多，對電腦系統及電器類電源傳輸線、資訊週邊產品訊號連接線使用量需求日益增加。
- ②本公司已有 30 年以上之製造及銷售經驗，產品之品牌已獲國內外知名品牌業者的肯定，對產業上下游產品早已做垂直整合，並將陸續擴充海外工廠及降低製造成本，來增加市場競爭力。

##### (2)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①海外生產據點之陸續設立：鑑於國內、外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且為就近供應市場服務客戶所需，在海外建立生產基地已成為我國產業發展之趨勢。本公司為提昇競爭力，除已設置大陸深圳廠與東莞廠，又於 91 年底完成蘇州新廠之設立規劃，且於 92 年第二季投入人力及生產設備之設置，已就近供應當地外商及知名台商工廠的訂單需求。又因近期海峽兩岸三通關係的更加密切而有利於遠景之發展。
- ②上、下游產品高度垂直整合，增強競爭力，並提高利潤：為配合大陸近年市場急速擴增的需求，及提高銷售利潤，本公司除增加大陸廠之生產比重外，另於大陸廠區內增設電源線押出設備及 PVC 粉製造等上游產品，期使上、下游相關產品的垂直整合，可有效降低製造成本，減少運輸時間、縮短交貨期，以增強市場競爭力並進而提昇利潤。
- ③擁有世界各國安規認證，有助於增加產品競爭力：本公司除原有的世界各國安規外，近年也陸續取得台灣安規 CNS 及韓國 KS、中國 CCC、日本 PSE、英國 BSI、

印度 BIS、俄羅斯 GOST、巴西 BRAZIL、馬來西亞、以色列、柬埔寨等安規之認證。而為了全面再提升技術面與服務品質並符合世界綠色環保潮流，深圳廠不遺餘力於西元 1998 年 9 月分別獲得 ISO-9001：2000 & 西元 2005 年 6 月的 ISO-14001:2004 之認證證書。所以，不斷追求自我成長及設定高層次管理目標，正是本公司於業界維持領先地位之主因。

④維持長期良好與穩定的客戶關係：電源傳輸線組產品品質之穩定，將直接影響到下游客戶端產品的安全性及客戶信賴度。因此，世界知名大廠對其供應商之內部品保制度的要求相當嚴格，也是客戶購買產品的重要決定因素之一。本公司素以完善的生產管理流程及市場導向之應變能力，深受國內、外大廠，如 HP、光寶、PANASONIC、台達電、廣達、仁寶、英業達、緯創、BROTHER、JVC、NEC…等客戶認同，並且一直維持長期良好與穩定的供需關係，此為本公司立足業界及發展遠景的另一大競爭利基。

(3)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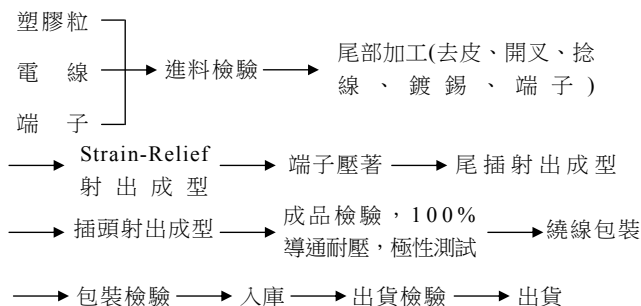
- ①目前消費市場在低價化普遍趨勢下，已壓縮其相關產品及零組件之獲利空間，本公司因應策略，以研發高附加價值或多元化產品來區隔市場。
- ②主要材料-銅及 PVC，不斷受國際性銅價及油價之波動而影響，間接影響進貨成本及利潤條件，本公司因應策略，以不斷尋求高品質及供貨正常的材料廠商作長期配合或共生共存的策略夥伴。
- ③全球經濟過去受金融海嘯影響及近年的歐債影響致消費緊縮，不利於電子業及零組件近年來業績的大幅成長，本公司因應策略，以優質客戶及國際品牌大廠為主，並隨時監控各客戶的信用狀況及其市場訊息，避免受到波及和拖累。
- ④現行往來之國內資訊及 3C 廠商，因面臨巨大市場成本競爭壓力，迫使廠商紛紛將更多的生產線外移到中國大陸或東南亞，海外生產比重仍陸續增加，本公司因應策略，以實際需求狀況作生產據點的增設。
- ⑤中國大陸近年因經濟的快速發展，已逐步成為世界性工廠所在，造就了當地製造業者的崛起，並以利用當地人力優勢資源，參與削價競爭外，近年來其勞工薪資結構大幅提升等，都對台商造成重大的經營壓力，並壓縮台商的獲利空間。本公司因應策略，以提升生產效率、減低庫存、並加強原料及出貨成品的流動性。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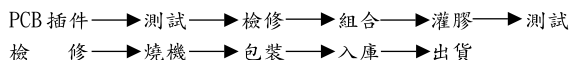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用途
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	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等
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	一般家電、資訊家電、數位家電等
資訊週邊產品訊號連接線	資訊週邊產品、通訊、消費性電子等
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	PDP、LCD、MP3、PDA、DVD、STB、PS2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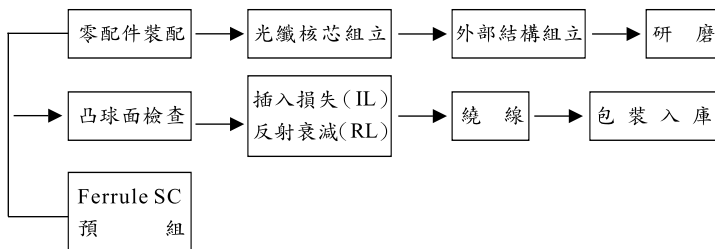
2、傳輸線產製過程：



3、連接線產製過程：



4、光纖被動元件製造流程序圖 SC/PC(預組式)：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各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均由大廠供應，品質穩定，並且交期準確，不僅供貨有保障更在價格上有競爭力，經雙方長期配合，已建立良好且穩定之依存關係，供應商均能確實供應原料予本公司，有利於長期之發展。

主要產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1、電腦系統及電器類 電源傳輸線組 2、資訊週邊產品訊號 連接線 3、通訊系統高效連接 線組	線材	強盛、東聚、 華城、至佳美、聯穎、長聯、 富舜，DCW，良泉，住美， 萊達	良好穩定
	銅片	旺大、佳男、建通、 仁鼎、新華	
	銅管	佳男、建通、健暉、 仁鼎、新華	
	架子類	建通、德昌、普拉格、 新華、皇績	
	PVC 粒	日本昭和、利豐、聯盛、廣 進(國泰)、大通、榮泰、 GLS、SABIC、領亞、皇績、 銀禧、惠勝	
	端子類	信音、加焯、諾金、群祥、 皇績、祥和、富士高、勇華、 富強、莘逸、健輝、程通、 名和、興聯盈、泰及、正碩、 禾田	
磁環	捷榮、佳真、必富、樂通、 優磁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怡富萬 電業有 限公司	3,552,705	85	本公司 之子公司	怡富萬 電業有 限公司	3,353,391	88	本公司 之子公司	怡富萬 電業有 限公司	572,127	73	本公司 之子公司
	其 他	618,666	15		其 他	455,193	12		其 他	212,270	27	
	進 貨 淨 額	4,171,371	100		進 貨 淨 額	3,808,584	100		進 貨 淨 額	784,397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1,347,210	30	無	甲	1,267,324	30	無	甲	246,454	29	無
2	丙	634,152	14	無	丙	544,370	13	無	丙	144,451	17	無
3	-	-	-	-	-	-	-	-	乙	92,630	11	-
	其他	2,514,498	56		其他	2,374,710	57		其他	361,521	43	
	銷貨淨額	4,495,860	100		銷貨淨額	4,186,404	100		銷貨淨額	845,056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轉型為買賣業無製造生產，故無生產量值表。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量：仟條；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或部門別)	101 年度				10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 腦 系 統 電 源 傳 輸 線 組	404	11,863	44,539	1,080,419	453	15,425	50,562	1,186,203
電 器 類 電 源 傳 輸 線 組	1	4	68,892	921,241	2	35	69,510	930,103
資 訊 週 邊 產 品 訊 號 連 結 線	2	75	87,998	2,161,396	8	404	96,005	2,344,644
通 訊 系 統 高 效 速 接 線 組	-	-	8	173	-	-	25	572
其 他	-	-	562	11,233	-	-	762	18,474
合 計	407	11,942	201,999	4,174,462	463	15,864	216,864	4,479,996

## 三、從業員工

##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2年4月30日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截至刊印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級 以 上	13	13	13
	一 般 員 工	29	30	29
	合 計	42	43	42
平 均 年 齡		40.4	41.5	40.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9	12.1	11.9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3	3	3
	大 專	23	36	35
	高 中	15	3	3
	高 中 以 下	1	1	1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本公司之產品及生產過程不會產生環境污染，為非污染性工業。
- (二)本公司歷年皆未因環境污染而受處分之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總額及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 (四)本公司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 及 REACH 法令)相關資訊：
- 1、本公司 92 年 8 月全廠導入 EN71(歐洲玩具標準)，93 年 1 月全廠導入低鉛低鎘 (EN3050/EN1122)管制，同年 8 月全廠導入 RoHS 標準，並建立追溯體系。現今發行及修訂環境物質管理規範至 4.0 版，以符合 RoHS、REACH 法令要求及現有客戶環保管制規範要求。
  - 2、本公司現行"環境物質管理規範"針對 RoHS2.0 版管制項目及規範

物質管理	含量標準	
	非金屬	金屬
鎘(Cd)	< 5 PPM	< 50 PPM
鉛(Pb)	< 50 PPM	焊錫< 1000 PPM 銅合金< 30,000 PPM 鋼材< 3,500 PPM 鋁合金< 4,000 PPM
汞(Hg)	< 5 PPM	
六价鉻(Cr6+)	< 5 PPM	
聚溴苯(PBB)	< 5 PPM	-
聚溴二苯醚 (PBDE)	< 5 PPM	-
增塑劑 DEHP	符合 REACH 要求	-
增塑劑 BBP	符合 REACH 要求	-
增塑劑 DBP	符合 REACH 要求	-
六溴環十二烷 HBCDD	符合 REACH 要求	-
包裝材料	汞、鎘、鉛、六价鉻等合計<80 PPM，但塑料之鉛/鎘的允許濃度為 5 PPM 以下。	

#### 3、本公司對進貨管控如下：

- A、已全廠導入 100%環保材料，供應商原物料進料時依 IQC 進料檢驗管理辦法予以重金屬含量檢測，待 OK 後貼綠色 PASS 標籤，方允收入庫。
- B、環境管制物質列入檢驗項目，由 IQC 送樣至化學實驗室檢測並登入履歷表監控其重金屬含量狀況。
- C、進料品檢測 NG，立即實施材料隔離並依環保合約罰則相關規定處理。
- D、環境物質檢測超標時不得特採使用。

- E、物料重金屬檢測超標，經認定供應商無法有效管控時，取消合格供應商資格。
- 4、本公司 SQM 每年排定供應商年度稽核時間表對供應商作綠色夥伴之工廠作業稽核。
  - 5、本公司已通過計有日本兄弟、松下、HP、光寶、金寶、高效、聯想、台達、富士康、惠而浦、ARCELIK 等 Audit，並獲得日本兄弟等 GP 證書。
  - 6、本公司為滿足電源線無鹵素材料使用，於 2009 年五月購進日本島津公司之桌上型 X 光測試分析機(型別：EDX-GP)，來針對無鹵素材料做材料分析。
  - 7、本公司為增加對所使用之桌上型 X 光測試分析儀，其準確度比對，於 2011/5 月預計購買 ERM-EC680K 的重金屬標準件，來確認設備精確度，來檢驗設備的穩定性。
  - 8、本公司為強化對增塑劑 DEHP、BBP、DBP、DIBP、HBCDD 等檢測能力，於 2012 年 8 月添購 GC/MS 一臺，以符合 RoHS 2.0 版之要求。

## 五、勞資關係

###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1)本公司業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職工推派選出職工福利委員代表全體職工，每年編列預算並依預算計劃執行各項福利，如定期舉辦旅遊、慶生及年節賀禮等活動業務。
- (2)員工服務滿三個月一律投保團體定期壽險及意外險，保險費由公司負擔。

#### 2.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1)「勞動基準法」之勞工退休金舊制：

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對本公司員工訂有退休辦法。本公司係按月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款專戶存儲於台銀信託部。

##### (2)「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新制：

政府於 94 年 7 月份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本公司依法規定讓員工自願圈選「新、舊」制(無論員工選擇新制或舊制，94 年 6 月之前的年資均保留並適用舊有勞基法)，針對選擇新制之員工，公司按月提繳勞工薪資之 6%做為勞工退休金存入「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 (3)其他重要協議：本公司勞資雙方協議均以政府規定為原則，並配合人事管理規章，於員工進入公司服務時規定之。

#### 3. 員工進修與訓練：

- (1)本公司員工進修與訓練，為提高員工素質及工作效率、促進業務發展增進技能知識，使其在組織運作上發揮其職能而達到互相協調激發員工自我發展及培育人才為目的。
- (2)為培養員工在組織上充分發揮其職能並啟發自己知識與技能，以達到互相協調，進而提高工作效能，並樹立團隊精神。

- (3)進修與訓練經由指揮系統實施為原則，凡在組織上各級主管在職務上應有對部屬施予教育訓練之義務。
  - (4)有關進修與訓練工作，由人事總務課負責：
    - ①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
    - ②協助各單位實施教育訓練。
  - (5)進修與訓練分類如下：
    - ①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之目的在能使新進人員對公司及工作上具備應有之認識，並使其適應新環境。
    - ②一般員工在職教育訓練由各單位依據業務需求施予訓練，其內容各自擬訂分別舉辦。
    - ③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分為內部品質稽核驗證人員專業訓練及檢測人員之專業訓練。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 1.本公司依人事管理辦法訂定員工應遵守行為與公司一切章則及通告。
  - 2.員工應尊重公司信譽，凡個人意見涉及本公司者，未經許可不得對外發表，除辦理本公司指定任務外不得擅用本公司名義。
  - 3.員工不得經營，或出資與本公司類似及職務上有關事業，或兼任其他廠商之職務。
  - 4.員工應盡忠職守，並保守業務上一切機密。員工處理業務，應有成本觀念，對一切公物應加愛護，經管公物非經許可不得私自攜出。
  - 5.員工服裝應整潔，工作時不得任意會客(如有緊急事故者須經主管同意才能會客)或喧嘩、閱讀書報、吵鬧鬥毆、搬弄事非、擾亂秩序、妨礙風紀等事情。
  - 6.員工應接受本公司有關安全與衛生管理及指導，並遵守安全衛生規定以確保工廠及個人安全並維護個人健康及環境衛生。

##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三)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	-	-	-	-	2,791,037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	-	-	-	-	370,775
無形資產	-	-	-	-	-	3,084
其他資產	-	-	-	-	-	467,978
資產總額	-	-	-	-	-	3,632,8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	1,343,857
	分配後	-	-	-	-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	-	-	-	-	512,2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	1,856,111
	分配後	-	-	-	-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	-	-	-	-	1,776,763
股本	-	-	-	-	-	872,809
資本公積	-	-	-	-	-	27,41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	887,482
	分配後	-	-	-	-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	-	(10,94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尚未分配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	1,776,763
	分配後	-	-	-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一：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二：當年度截至102年3月31日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本公司97年~101年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二)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一)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	-	-	-	-	1,048,303
營業毛利	-	-	-	-	-	138,252
營業損益	-	-	-	-	-	39,4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	-	22,398
稅前淨利	-	-	-	-	-	61,8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51,4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	-	51,4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30,1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1,60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51,46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81,6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	-	-	-	-	0.59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一：當年度截至102年3月31日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本公司97年~101年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二)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流動資產	1,097,852	1,472,786	1,154,914	1,781,460	1,707,031	
基金及投資	661,881	1,019,839	1,201,111	1,397,368	1,473,839	
固定資產(註一)	86,545	85,086	68,737	69,498	68,468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66,391	65,166	79,188	77,815	76,891	
資產總額	1,912,669	2,642,877	2,503,950	3,326,141	3,326,2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60,617	1,080,189	1,009,520	1,612,529	1,164,368
	分配後	758,898	1,321,916	1,170,671	1,820,011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99,546	-	-	-	364,402	
各項準備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其他負債	62,091	96,985	88,457	110,831	122,8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22,254	1,187,174	1,107,977	1,733,360	1,661,598
	分配後	920,535	1,428,901	1,269,128	1,940,842	尚未分配
股本	702,010	805,756	805,756	829,929	872,809	
資本公積	68,213	70,306	70,306	46,133	27,41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7,139	552,791	567,526	702,627	789,031
	分配後	178,858	311,064	406,375	495,145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	-	-	( 4,999)	( 2,427)	( 2,802)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053	26,850	( 42,616)	16,519	( 21,82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90,415	1,455,703	1,395,973	1,592,781	1,664,631
	分配後	992,134	1,213,976	1,234,822	1,385,299	尚未分配

註一：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二：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2,825,482	3,214,884	3,599,814	4,495,860	4,186,404
營業毛利	261,059	274,324	309,335	370,105	369,647
營業損益	157,488	144,577	188,633	238,304	248,2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7,269	334,883	129,671	132,383	138,8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151	18,376	11,865	7,214	25,28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12,606	461,084	306,439	363,473	361,78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50,168	373,933	256,462	296,252	293,886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50,168	373,933	256,462	296,252	293,886
每股盈餘(註三)	2.06	4.87	3.09	3.40	3.37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每股盈餘因無償配股而追溯調整。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事務所名稱
97	蕭金木、周筱姿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98	周筱姿、蕭金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99	周筱姿、蕭金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0	周筱姿、蕭金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1	李秀玲、蕭金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二)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註一)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	51.0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	617.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	-	207.69	
	速動比率	-	-	-	-	-	168.59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31.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2.51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145.42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7.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4.05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45.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11.33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1.16	
	資產報酬率(%)	-	-	-	-	-	1.47	
	權益報酬率(%)	-	-	-	-	-	2.9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	-	4.52
		稅前純益	-	-	-	-	-	7.09
	純益率(%)	-	-	-	-	-	4.91	
	每股盈餘(元)	-	-	-	-	-	0.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9.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78.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5.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2.96	
	財務槓桿度	-	-	-	-	-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一：當年度截至102年3月31日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本公司97年~101年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註三：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四)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98年~101年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及現金股利，係來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現金流量表]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五)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六)。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四：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五：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六：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七：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最近二年變動率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99	44.92	44.25	52.11	49.95	-4.14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74.96	1,710.86	2,030.89	2,291.84	2,963.48	29.31	註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6.19	136.35	114.40	110.48	146.61	32.70	註2	
	速動比率(%)	164.40	135.64	113.26	107.08	142.23	32.83	註3	
	利息保障倍數	19.26	84.86	189.58	87.85	52.72	-39.99	註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1	2.89	3.02	3.35	2.67	-20.30	註5	
	平均收現日數	121	126	121	109	137	25.46	註6	
	存貨週轉率(次)	276.20	641.48	1,316.12	154.57	80.14	-48.15	註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22	4.74	4.40	4.95	3.83	-22.77	註8	
	平均銷貨日數	1	1	1	2	5	92.80	註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2.24	37.46	46.80	65.05	60.69	-6.70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4	1.41	1.40	1.54	1.26	-18.18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67	16.60	10.02	10.28	9.01	-12.35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35	29.37	17.99	19.82	18.04	-8.98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2.43	17.94	23.41	28.71	28.44	-0.94	-
		稅前純益	30.29	57.22	38.03	43.80	41.45	-5.37	-
	純益率(%)	5.31	11.63	7.12	6.59	7.02	6.53	-	
	每股盈餘(元)	2.14	4.87	3.18	3.57	3.37	-5.60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7.45	31.79	6.39	11.35	9.23	-18.68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6.87	70.21	53.01	84.67	87.17	2.9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16	16.28	-	1.27	-	-100.00	註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	1.69	1.47	1.41	1.36	-3.55	-	
	財務槓桿度	1.08	1.04	1.01	1.02	1.03	0.98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今年度新增發行五年期之可轉換公司債，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提高。
2. 今年度之流動比率提高係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3. 今年度之速動比率提高係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4. 今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利息費用，致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降低。
5. 今年度因主要銷售對象要求延長付款天數，致本公司應收帳款天數增加，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
6. 今年度之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因主要銷售對象要求延長付款天數所致。
7. 主係本公司生產線已移往海外子公司，公司產品銷售以多角貿易為主，本年度因應外銷訂單交易模式，多角貿易之在途倉商品庫存數增加，以致存貨週轉率降低。
8. 今年度因銷貨成本減少之幅度較平均應付款項餘額小，致應付款項週轉率較去年降低。
9. 今年度之平均銷貨日數提高係因存貨週轉率降低所致。
10. 今年度之現金再投資比率為0，係因發放之現金股利大於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所致。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三)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四)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五)。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三：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四：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五：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表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一百零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董事會造送一百零一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李秀玲、蕭金木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等，亦經本監察人審查竣事，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為荷。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中崙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三月十二日（星期二）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3831 號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 86,420 仟元及 53,043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779,630 仟元及 722,318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借餘 49,381 仟元及 25,221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皆經本會計師  
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秀玲



會計師

蕭金木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1 1 日

台灣良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及1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31,936	4	\$ 134,505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3,338	-	2,784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8,815	-	10,19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1,448,692	44	1,481,003	45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54,562	2	95,682	3
1160	其他應收款		8,707	-	2,452	-
120X	存貨	四(三)	43,613	2	51,388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一)	2,081	-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5,287	-	3,449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707,031</u>	<u>52</u>	<u>1,781,460</u>	<u>54</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97,578	3	91,239	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1,376,261	41	1,306,129	39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1,473,839</u>	<u>44</u>	<u>1,397,368</u>	<u>42</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51,531	2	51,531	2
1521	房屋及建築		24,591	1	24,591	1
1681	其他設備		9,678	-	10,370	-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85,800	3	86,492	3
15X9	減：累計折舊		(17,332)	(1)	(16,994)	(1)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68,468</u>	<u>2</u>	<u>69,498</u>	<u>2</u>
<b>其他資產</b>						
1800	出租資產	四(六)及六	67,333	2	61,221	2
1810	閒置資產	四(七)及六	7,492	-	14,978	-
1820	存出保證金		2,066	-	1,616	-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76,891</u>	<u>2</u>	<u>77,815</u>	<u>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3,326,229</u>	<u>100</u>	<u>\$ 3,326,141</u>	<u>100</u>

(續次頁)

台灣良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及六	\$	133,000	4	\$	426,000	1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九)		7,757	-		-	-
2120	應付票據			7,770	-		3,903	-
2140	應付帳款			1,161	-		1,229	-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916,893	28		1,064,531	32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一)		32,925	1		32,294	1
2170	應付費用			60,666	2		78,244	3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流動	四(十一)		-	-		262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四(五)		4,196	-		6,066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164,368</u>	<u>35</u>		<u>1,612,529</u>	<u>49</u>
<b>長期負債</b>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九)		364,402	11		-	-
<b>各項準備</b>								
2540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10,000	-		10,000	-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		71	-		-	-
2820	存入保證金			1,220	-		1,066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四(十一)		121,537	4		109,765	3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122,828</u>	<u>4</u>		<u>110,831</u>	<u>3</u>
2XXX	<b>負債總計</b>			<u>1,661,598</u>	<u>50</u>		<u>1,733,360</u>	<u>52</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872,809	26		829,929	25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九)(十三)		3,528	-		3,528	-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567	-		42,605	1
3272	認股權			20,324	1		-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一)(十四)		200,652	6		171,02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27	-		47,61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85,952	18		483,985	15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1,826)	(	1)	16,519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2,802)	-	(	2,427)	-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1,664,631</u>	<u>50</u>		<u>1,592,781</u>	<u>48</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b>								
<b>重大之期後項目</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	<u>3,326,229</u>	<u>100</u>	\$	<u>3,326,141</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蕭金木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五				
4110 銷貨收入		\$ 4,196,600	100	\$ 4,500,441	100
4170 銷貨退回		( 2,361 )	-	( 3,765 )	-
4190 銷貨折讓		( 7,835 )	-	( 816 )	-
4100 <b>銷貨收入淨額</b>		<u>4,186,404</u>	<u>100</u>	<u>4,495,860</u>	<u>100</u>
<b>營業成本</b>	四(三)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3,817,039 )	( 91 )	( 4,126,124 )	( 92 )
5910 <b>營業毛利</b>		<u>369,365</u>	<u>9</u>	<u>369,736</u>	<u>8</u>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四(五)	( 152 )	-	( 434 )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四(五)	434	-	803	-
<b>營業毛利淨額</b>		<u>369,647</u>	<u>9</u>	<u>370,105</u>	<u>8</u>
<b>營業費用</b>	四(十六)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 31,130 )	( 1 )	( 33,689 )	( 1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70,593 )	( 2 )	( 82,287 )	( 2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9,707 )	-	( 15,825 )	-
6000 <b>營業費用合計</b>		<u>( 121,430 )</u>	<u>( 3 )</u>	<u>( 131,801 )</u>	<u>( 3 )</u>
6900 <b>營業淨利</b>		<u>248,217</u>	<u>6</u>	<u>238,304</u>	<u>5</u>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1,117	-	405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五)	116,706	3	48,742	1
7160 兌換利益		-	-	64,511	2
7210 租金收入		6,606	-	3,995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54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四(九)	2,405	-	-	-
7480 什項收入	五	11,466	-	14,730	-
7100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b>		<u>138,854</u>	<u>3</u>	<u>132,383</u>	<u>3</u>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6,995 )	-	( 4,185 )	-
7560 兌換損失		( 13,853 )	-	-	-
7630 減損損失		( 2,790 )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 1,325 )	-
7880 什項支出	四(十六)	( 1,648 )	-	( 1,704 )	-
7500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b>		<u>( 25,286 )</u>	<u>-</u>	<u>( 7,214 )</u>	<u>-</u>
7900 <b>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b>		<u>361,785</u>	<u>9</u>	<u>363,473</u>	<u>8</u>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一)	( 67,899 )	( 2 )	( 67,221 )	( 1 )
9600 <b>本期淨利</b>		<u>\$ 293,886</u>	<u>7</u>	<u>\$ 296,252</u>	<u>7</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b>基本每股盈餘</b>	四(十五)				
9750 <b>本期淨利</b>		<u>\$ 4.15</u>	<u>\$ 3.37</u>	<u>\$ 4.17</u>	<u>\$ 3.40</u>
<b>稀釋每股盈餘</b>	四(十五)				
9850 <b>本期淨利</b>		<u>\$ 3.81</u>	<u>\$ 3.10</u>	<u>\$ 4.12</u>	<u>\$ 3.36</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蕭金木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公司  
 監察人 蔡榮發 蔡榮發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		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	普通	資本	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0 年度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5,756	\$ 3,528	\$ 66,778	\$ -	\$ 145,381	\$ -	\$ 422,145	\$ -	\$ 42,616	\$ (4,999)	\$ 1,395,973	
盈餘撥及分配(註1)	-	-	-	-	25,646	-	(25,646)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7,615	(47,61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61,151)	(161,151)	-	-	-	(161,151)	
現金股利	-	-	-	-	-	-	296,252	-	-	-	296,252	
100 年度淨利	24,173	-	(24,173)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	-	-	-	-	-	-	-	-	59,135	-	59,135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	2,572	2,572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29,929	\$ 3,528	\$ 42,605	\$ -	\$ 171,027	\$ 47,615	\$ 483,985	\$ 16,519	\$ (2,427)	\$ 1,592,781		
101 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9,929	\$ 3,528	\$ 42,605	\$ -	\$ 171,027	\$ 47,615	\$ 483,985	\$ 16,519	\$ (2,427)	\$ 1,592,78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	-	20,563	-	-	-	-	-	-	20,56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84	-	2,458	(239)	-	-	-	-	-	-	3,603	
盈餘撥及分配(註2)	-	-	-	-	29,625	-	(29,625)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5,188)	45,18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7,482)	(207,482)	-	-	-	(207,482)	
現金股利	-	-	-	-	-	-	293,886	-	-	-	293,886	
101 年度淨利	41,496	-	(41,496)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	-	-	-	-	-	-	-	-	(38,345)	-	(38,345)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375)	(375)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	(2,802)	(2,80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72,809	\$ 3,528	\$ 3,567	\$ 20,324	\$ 200,652	\$ 2,427	\$ 585,952	\$ 21,826	\$ (2,802)	\$ 1,664,631		

註1：盈餘調整\$7,485及員工紅利\$14,969已於09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盈餘調整\$12,473及員工紅利\$24,945已於100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李秀玲、蕭金木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良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293,886	\$ 296,25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554 )	1,32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2,405 )	-
備抵呆帳本期迴轉數	( 596 )	( 535 )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數	90	-
依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	( 116,706 )	( 48,742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90	-
折舊費用(含閒置及出租資產提列數)	2,494	2,508
閒置資產回升利益	-	( 57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91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881 )
應收票據淨額	1,382	( 5,384 )
應收帳款淨額	74,027	( 521,135 )
其他應收款	( 6,255 )	( 1,749 )
存貨	7,685	( 49,559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1,838 )	1,273
應付票據	3,867	( 274 )
應付帳款	( 147,706 )	473,679
應付所得稅	631	1,938
應付費用	( 22,764 )	18,48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870 )	91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7,283	15,038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7,428</u>	<u>183,101</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129 )	-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價款-子公司	-	( 73,692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90 )	( 2,01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50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9,669 )</u>	<u>( 75,711 )</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數	( 293,000 )	108,000
發行公司債價款	4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 207,482 )	( 161,151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4	66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00,328 )</u>	<u>( 52,485 )</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 2,569 )	54,9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4,505	79,6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1,936</u>	<u>\$ 134,505</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3,079	\$ 4,18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9,986	\$ 50,245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b>		
可轉換公司債轉成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3,843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 41,496	\$ 24,17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蕭金木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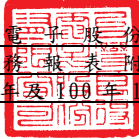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一)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67 年 8 月 15 日設立，主要從事各種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資訊週邊產品訊號連結線、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環保節能電子安定器、電子式電源開關及光纖被動原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原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 81 年 2 月 1 日掛牌買賣；嗣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自民國 90 年 9 月 7 日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50 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會計紀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週期過程中將變現、消耗，或備供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過程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請詳附註二、(十)說明。

###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六)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達 50%以上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按季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八)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28~45年，其餘固定資產為2~15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收回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十) 應付公司債

民國95年1月1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 (十一)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

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3.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四)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十六) 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發行轉換公司債時，對其潛在普通股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釋稀每股盈餘雙重表達。

#### (十七)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40	\$ 40
活期及支票存款	131,896	104,190
定期存款	-	30,275
	<u>\$ 131,936</u>	<u>\$ 134,505</u>

#### (二) 應收帳款淨額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465,762	\$ 1,500,784
減：備抵呆帳	( 17,070)	( 19,781)
	<u>\$ 1,448,692</u>	<u>\$ 1,481,003</u>

#### (三) 存 貨

	<u>101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價值</u>
商品	<u>\$ 43,789</u>	<u>( 176)</u>	<u>\$ 43,613</u>
	<u>100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價值</u>
商品	<u>\$ 51,474</u>	<u>( 86)</u>	<u>\$ 51,388</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816,949	\$ 4,126,124
跌價損失	90	-
	<u>\$ 3,817,039</u>	<u>\$ 4,126,124</u>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新光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30,000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 (Cayman)		
CO., LTD.	<u>70,368</u>	<u>61,239</u>
	100,368	91,239
減: 累計減損	( 2,790)	-
合計	<u>\$ 97,578</u>	<u>\$ 91,239</u>

1. 本公司因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經評估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值後，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分別認列 \$2,790 及 \$0 之減損損失。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香港)	\$ 779,630	100%	\$ 722,318	100%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539,195	100%	524,306	100%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360	100%	58,457	100%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1,076	100%	1,048	100%
	<u>\$ 1,376,261</u>		<u>\$ 1,306,129</u>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116,706 及 \$48,742，其中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係依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有關投資損益明細請詳附註十一。
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本公司銷售商品予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該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152 及 \$434 業已銷除，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銷售商品予本公司，其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318及\$628業已銷除，帳列「長期投資」之減項。
4.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銷售商品予本公司，其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2,044及\$1,929業已銷除，帳列「長期投資」之減項。
5.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7 日透過增資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轉增資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35 萬，該項投資業已辦理完竣。

(六) 出租資產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成 本		
土地	\$ 40,077	\$ 35,011
房屋及建築	<u>55,878</u>	<u>51,323</u>
	95,955	86,334
減：累計折舊	( 28,622)	( 25,113)
	<u>\$ 67,333</u>	<u>\$ 61,221</u>

(七) 閒置資產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成 本		
土地	\$ 5,172	\$ 10,239
房屋及建築	<u>4,763</u>	<u>9,318</u>
	9,935	19,557
減：累計折舊	( 2,443)	( 4,579)
	<u>\$ 7,492</u>	<u>\$ 14,978</u>

(八) 短期借款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33,000	\$ 336,000
擔保銀行借款	<u>-</u>	<u>90,000</u>
合計	<u>\$ 133,000</u>	<u>\$ 426,000</u>
借款利率區間	<u>1.08%-1.112%</u>	<u>0.96%-1.25%</u>

(九) 應付公司債

項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396,1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31,698)	-
合計	<u>\$ 364,402</u>	<u>\$ -</u>

## 1. 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該發行條件如下：
-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2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1 年 6 月 4 日至 106 年 6 月 4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民國 101 年 6 月 4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2.3 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四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分別加計 3.80% 及 5.09%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發行條件如下：
-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2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至 106 年 6 月 5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2 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

- 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四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分別加計 4.57%及 6.14%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起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第二次可換轉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8,348。續因持有人行使公司債轉換權，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計\$8,348。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淨額分別為\$3,580。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62635%。
  3. 本公司於發行第三次可換轉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2,215。續因持有人行使公司債轉換權，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計\$11,976。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淨額為\$4,177。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14875%。
  4.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00,0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138 仟股。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因前述公司債轉換交易而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溢價」之金額為\$2,458。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有轉換普通股之情形。

####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

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折 現 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50%	4.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875%	2.00%

(2)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4,174 )	( 13,298 )
累積給付義務	( 14,174 )	( 13,298 )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12,704 )	( 12,748 )
預計給付義務	( 26,878 )	( 26,046 )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8,609</u>	<u>17,780</u>
提撥狀況	( 8,269 )	( 8,266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8,194</u>	<u>8,391</u>
(應付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 75)</u>	<u>\$ 125</u>
既得給付	<u>\$ -</u>	<u>\$ -</u>

(3)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服務成本	\$ 390	\$ 645
利息成本	521	681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362 )	( 563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之攤銷	305	20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義務之攤銷	-	-
淨退休金成本	<u>\$ 854</u>	<u>\$ 969</u>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1,088 及 \$973。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1 年度	100 年度
應付所得稅	\$ 32,925	\$ 32,294
預付所得稅	21,974	18,25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4,283)	1,63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17,283	15,038
所得稅費用	<u>\$ 67,899</u>	<u>\$ 67,221</u>
所得稅費用如下：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7,466	\$ 65,01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	10,433	2,205
所得稅費用	<u>\$ 67,899</u>	<u>\$ 67,221</u>

2. 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損失	\$ 6,551	\$ 1,114	\$ 9,259	\$ 1,574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76	30	86	15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287	899	( 11,319)	( 1,925)
其他	224	38	434	74
		<u>\$ 2,081</u>		<u>(\$ 262)</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 741,716)	(\$ 126,092)	(\$ 623,288)	(\$ 105,959)
提撥退休金財稅差異	( 2,734)	( 465)	( 2,929)	( 498)
減損損失	2,790	474	-	-
		( 126,083)		( 106,457)
累積換算調整數		4,546		( 3,308)
		<u>(\$ 121,537)</u>		<u>(\$ 109,765)</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2,474	\$ 2,474
87年度以後	583,478	481,511
	<u>\$ 585,952</u>	<u>\$ 483,985</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8,591	\$ 49,200

	101年度(預計)	100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1.75%	16.10%

民國 101 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按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預計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 87 年度以後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另計算上述預計稅額可扣抵比率之分母尚未包括首次採用 IFRSs 未分配盈餘之調整數。

(十二) 普通股股本

1.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 \$1,500,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00)及\$1,000,000，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87,281 仟股及 82,993 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41,496 辦理轉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8 月 15 日，該項增資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於民國 101 年 8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24,173 辦理轉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7 月 27 日，該項增資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於民國 100 年 8 月 8 日完成變更登記。
4.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而發行之普通股為 138 仟股。該普通股依相關法規規定，按季辦理變更登記，請詳四、(九)之說明。

(十三) 資本公積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經股東會通過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案，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2.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剩餘部分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規劃調整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本公司修訂前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提撥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剩餘部分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股東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依法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依證期局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提列等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利。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625		\$ 25,646	
特別盈餘公積	-		47,615	
現金股利	207,482	\$ 2.50	161,151	\$ 2.00

另，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董監事酬勞 \$12,473 及員工現金紅利 \$24,945。前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資本公積配股案、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6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之金額分別為\$41,496及\$24,173。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9,384 及 \$24,94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692及\$12,473。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預定配發成數 8% 及 4%之基礎估列之，並認列為當期營業費用。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 100 年度員工紅利\$24,945 及董監酬勞\$12,473 與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另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之調整。本次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有關於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九之說明。

(十五) 普通股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1年度				
	<u>金額</u>		<u>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u>	
	<u>稅前</u>	<u>稅後</u>		(單位：新台幣元)	
			<u>稅前</u>	<u>稅後</u>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361,785	\$293,886	87,187	\$4.15	\$3.3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735		
可轉換公司債	3,916	3,250	8,08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365,701	\$297,136	96,003	\$3.81	\$3.10

	100年度				
	金額		追溯調整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363,473	\$296,252	87,143	<u>\$4.17</u>	<u>\$3.40</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109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363,473</u>	<u>\$296,252</u>	<u>88,252</u>	<u>\$4.12</u>	<u>\$3.36</u>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六)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均屬營業費用)

	101 年度	100 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2,460	\$ 42,549
勞健保費用	3,154	1,926
退休金費用	1,942	1,942
其他用人費用	914	1,108
折舊費用(註)	1,121	1,078

註：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金額，不包含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1,373 及 \$1,430 (帳列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香港)(Everful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富林)	本公司之子公司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怡富萬科技)	本公司之孫公司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怡富萬東莞)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蘇州豐茂)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該關係於民國100年間因新增加投資產生。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估營業收 入 淨 額	金 額	估營業收 入 淨 額
		百 分 比		百 分 比
蘇州豐茂	\$ 101,085	2	\$ 199,835	4
良得日本	42,226	1	18,623	-
Everfull	5,398	-	9,333	-
	<u>\$ 148,709</u>	<u>3</u>	<u>\$ 227,791</u>	<u>4</u>

- (1)本公司銷貨予蘇州豐茂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採月結 145 天。
- (2)本公司銷貨予良得日本之交易價格係雙方規定，而收款條件係採月結 35 天。
- (3)本公司銷售予 Everfull 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依 Everfull 帳列應收/付帳款相互抵銷後，依該公司資金需求支付。
- (4)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150 天。

#### 2. 技術諮詢服務收入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因提供 Everfull 技術諮詢服務而認列之收入分別為 \$6,401 及 \$6,359 (依收入性質分別帳列「營業費用」減項及「營業外收入」)。

### 3. 進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Everfull	\$ 3,353,391	88	\$ 3,552,705	84
蘇州豐茂	447,705	11	606,671	15
	<u>\$ 3,801,096</u>	<u>99</u>	<u>\$ 4,159,376</u>	<u>99</u>

(1) 本公司之進貨主要向關係人進貨。上開向 Everfull 進貨交易主要係購入商品，其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其付款條件係依 Everfull 帳列應收/付帳款相互抵銷後，依該公司資金需求支付。

(2) 本公司向蘇州豐茂進貨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付款條件係採月結 145 天。

(3) 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120 天。

### 4. 應收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蘇州豐茂	\$ 48,842	3	\$ 90,107	6
良得日本	5,720	-	5,575	-
	<u>\$ 54,562</u>	<u>3</u>	<u>\$ 95,682</u>	<u>6</u>

### 5. 應付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Everfull	\$ 735,702	79	\$ 824,489	77
蘇州豐茂	181,191	20	240,042	22
	<u>\$ 916,893</u>	<u>99</u>	<u>\$ 1,064,531</u>	<u>99</u>

### 6.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關係人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USD 3,000仟元	USD 1,000仟元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	RMB16,900仟元

## 7.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	\$ 3,775	\$ 4,210
獎金	3,744	2,772
業務執行費用	1,560	1,44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9,692	12,473
	<u>\$ 18,771</u>	<u>\$ 20,895</u>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

(4)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	\$ 63,651	\$ 64,140	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擔保
其他資產－出租資產	42,070	35,539	"
其他資產－閒置資產	7,492	14,978	"
	<u>\$ 113,213</u>	<u>\$ 114,657</u>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除對關係人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二)6.之說明外，餘未有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之情形。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389	
現金股利	218,202	\$ 2.50
合計	<u>\$ 247,591</u>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9,384 及 \$9,692。前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其他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評價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654,778	\$ -	\$ 1,654,77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338	3,33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578	-	97,578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120,710	-	1,120,710
應付公司債	364,402	-	364,402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7,757	-	7,757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評價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725,455	\$ -	\$ 1,725,45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84	2,78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1,239	-	91,239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574,973	-	1,574,973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評價方法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費用及存入保證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若屬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4. 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原始有效利率。另，帳列公司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嵌入贖回權與賣回權淨額，係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有效利率折現差計算其公平價值。

####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認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405 及 0。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非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3,916 及\$0。

####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133,000 及\$426,000。

####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採取之避險活動集中於市場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匯率風險

本公司將運用遠期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 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以降低信用風險。

##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756	29.04	55,525	30.28
港幣	6,440	3.747	6,571	3.897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18,638	29.04	17,382	30.28
港幣	208,153	3.747	185,513	3.8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1,573	29.04	7,929	30.28
港幣	243	3.747	211,769	3.897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港幣與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港幣每升值1元，將使公平價值上升\$6,197，當美金每升值1元，將使公平價值上升\$24,183。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款項，均為固定利率之負債，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3) 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皆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股達100%之子公司及孫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為信託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3) 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遠期外匯之履約義務，此外，本公司之流動資產高於流動負債，故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衍生性金融商品

- (1) 遠期外匯合約(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無事項交易)

100年12月31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000仟元	2011.9.9~2011.11.1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因遠期外匯產生之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認列淨損失\$0 及\$892。

- (2) 換匯換利合約(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無事項交易)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全數結清。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因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認列淨利益\$96 及\$24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期末餘額 (註4)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性質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與		資金貸與	
				最高餘額	最低餘額						品 價值	限額(註1)	總限額 限額(註2)	
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39,201	39,201	39,201	未訂息	註3	註3	-	無	155,990	467,969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貸與資金總額，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屬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20%為限。

註2：子公司貸與資金總額，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40%為限；屬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20%為限。另，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貸與股於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60%為限。

註3：貸予凱聯之資金，係其購買建廠用地供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使用。

註4：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為 HKD10,462 仟元，期末實際撥付金額為 HKD7,675 仟元。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公司名稱	關係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1)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保證金額	保證金額		
1	本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 392,926	\$ 165,893	\$ 87,120	\$ -	\$ -	5	\$ 832,316

註1：本公司對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為 USD3,000 仟元，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實際動用開稅保證總額為 RMB10,150 仟元。

註2：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逾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每一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20%為限；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受益憑證一符號稱述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期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帳面金額	股數/單位數		
本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不適用	\$ 3,338	490,154	-	\$ 3,338
	股票一財寶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00,000	10.10%	-
	股票一台灣新光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7,210	3,000,000	12.00%	27,210
	股票一BRIGHTMAN OPT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	70,368	886,673	13.34%	70,368
	股票一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79,630	-	100%	779,948
	股票一良得國際(SAWOA)有限公司	"	539,195	-	100%	541,239
	股票一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6,360	6,102,000	100%	56,360
	股票一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	1,076	200	100%	1,076
	股票一揚州百德光電有限公司	無	70,368	886,673	13.34%	70,368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一良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7,299	1,317,977	-	37,299
	股票一茂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67	11,798	-	67
	股票一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316	12,538	-	316
	股票一正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42	7,069	-	442
	股票一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9	838	-	29
	股票一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47	6,000	-	547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			市價
			賬面金額	持股比率	幣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9,240 \$	567	-	\$ 567
	一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111	-	111
	一 晟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3,333	2,441	-	2,441
	一 祥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373	-	-	-
	一 五力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44,233	-	-	-
	一 艾克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615	-	-	-
	一 金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7,810	-	-	-
	一 懋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699	-	-	-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票一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HKD 4,156仟元	100%	HKD 4,156仟元
	一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HKD 44,556仟元	100%	HKD 44,556仟元
	一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	-	HKD 24,856仟元	100%	HKD 24,856仟元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票一 碧耀顧問(SAMOA)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USD 1,749仟元	22.35%	USD 1,749仟元
	一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USD 11,539仟元	100%	USD 11,539仟元
	一 靈巧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USD 5,348仟元	45%	USD 5,348仟元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票一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USD 11,539仟元	100%	USD 11,539仟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此情形。

6. 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佔總進(銷)貨之比重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重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重	餘額	備註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3,353,391	88%	依怡富萬電業資金需求支付	不適用	不適用	70%	(\$ 735,702)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353,391)	99%	依怡富萬電業資金需求支付	不適用	不適用	99%	735,702					
本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447,705	11%	月結145天	不適用	不適用	20%	( 181,191)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 447,705)	42%	月結145天	不適用	不適用	44%	181,191					
本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 101,085)	2%	月結145天	不適用	不適用	3%	48,842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101,085	14%	月結145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7%	( 48,842)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個別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總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個別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金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735,702	4.30次	\$ -	不適用	\$ 228,848	-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181,191	2.13次	-	不適用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1) 本公司之資訊：請詳附註十說明。

(2) 子公司之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1. 轉投資事業明細：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區	所在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上期期末	股數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備
				幣別	金額			比率	幣別	本期(損)益	幣別	
本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電子配線組、電源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新台幣	\$226,245	\$226,245	-	100	新台幣	\$ 779,630	新台幣	\$ 86,420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新台幣	54,000	54,000	6,102,000	100	新台幣	56,360	新台幣	( 1,722)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美元	11,895	11,895	-	100	新台幣	539,195	新台幣	31,817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	從事電子配線組、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銷售	日圓	10,000	10,000	200	100	新台幣	1,076	新台幣	19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不動產租賃	港幣	600	600	-	100	港幣	4,156	港幣	-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經營電源線、電線、電子線以及從事電源線、電線、電子線相關產品的設計與開發	港幣	42,305	33,571	-	100	港幣	44,556	人民幣	3,182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銷售電線、電纜、塑膠配件及電子配件	港幣	26,942	7,539	-	100	港幣	24,856	人民幣	( 1,666)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薩摩亞	塑膠組之生產及銷售	美元	805	805	-	22.35	美元	1,749	美元	755
	宏益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美元	6,000	6,000	-	100	美元	11,539	美元	887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美元	4,950	4,950	-	45	美元	5,348	美元	54
	蘇州豐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新穎電子器件、電力電子器件及相關產品	美元	6,000	6,000	-	100	美元	11,539	人民幣	5,582
	靈巧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通訊資訊硬體產品製造及銷售	美元	11,000	11,000	-	100	美元	11,885	人民幣	342

註：係依據該公司經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

2. 轉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一(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公司之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該投資之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溢損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註
蘇州豐茂科技 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新型儀表元器 器件、新型電子元器 件、電力電子元器 件及相關產品	\$ 200,376	註1	\$ 174,240	\$ 174,240	-	\$ 174,240	100	\$ 26,115	\$ 334,979	-	註6、註10
怡富萬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電源線、電 線、電子線以及從事 電源線、電線、電子 線相關產品的設計與 開發	142,296	註2	124,872	-	-	124,872	100	14,948	166,951	-	註8、註10
怡富萬電業 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源線、電 線、塑膠配件及電子 配件	87,120	註2	-	-	-	-	100	( 7,826)	93,135	-	註9、註10
蘇州泰鋒科 技有限公司	通訊資訊週邊產品製 造及銷售	319,440	註3	143,748	-	-	143,748	45	723	155,313	-	註11
揚州百德光電 有限公司	從事顯示屏材料、電 子專用材料的開發、 生產	576,860	註4	58,080	-	-	58,080	13.34	-	58,080	-	註4
深圳碩豐塑膠 五金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插頭內模、 塑膠五金製品	20,328	註5	3,171	-	-	3,171	13.41	4,808	3,583	-	註11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依會計準則	依大陸會計準則	匯率	規定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563,578	\$	744,000				998,779

註 1：係透過間接持股 100%之孫公司轉投資。

註 2：係透過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轉投資。

註 3：係透過間接持股 45%之被投資公司轉投資

註 4：係透過間接持股 13.34%之被投資公司轉投資。

註 5：係透過間接持股 22.35%之被投資公司轉投資。

註 6：實收資本額，其中 USD6,000 仟元為貨幣出資額，USD900 仟元為未分配利潤轉增資本額，此業業經投審會 98 年 11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09800398510 號函核准。

註 7：係包含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潤轉增資本額 USD900 仟元與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入之增資資本額 USD3,600 仟元。

註 8：實收資本額，其中 USD 600 仟元，係由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入，此業業經投審會 101 年 11 月 1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445380 號函核准。

註 9：實收資本額，其中 USD 3,000 仟元，係由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入，此業業經投審會 100 年 6 月 28 日經審二字第 10000280750 號函核准。

註 10：係依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11：係依該公司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認列。

2. 投資大陸之榮科加工廠：

(1) 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及 87 年透過轉投資事業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深圳市及東莞市承租工廠，以榮科加工方式投資營運，該榮科加工廠並未具法人主體，係隸屬於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之生產工廠，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電子配線組、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生產及銷售，經營期限至民國 103 年 12 月及 105 年 3 月，係民國 100 年度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為配合廣東省東莞市政府政策，將其東莞市之榮科加工廠轉型為具法人主體之獨資企業「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匯出之投資金額計 \$55,846。  
(2)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透過轉投資事業律因際 (SAMOA) 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碧耀舖間 (SAMOA) 有限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深圳市承租工廠，以榮科加工方式投資營運，該榮科加工廠並未具法人主體，係隸屬於碧耀舖間 (SAMOA) 有限公司之生產工廠，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塑膠料之生產及銷售。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匯出之投資金額計 \$3,621。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區區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了解大陸投資對於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總貨金額	應收款項餘額	佔本公司 該項比率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447,705	\$181,191	20%

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採月結 145 天。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銷貨金額	應收款項餘額	佔本公司 該項比率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101,085	\$48,842	3%

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採月結 145 天。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累積投資、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詳附註十一(一)2。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限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債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條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庫存現金				\$	40		
活期及支票存款—新 台 幣					15,436		
—美金存款	USD3,916	仟元	，折合率29.04		113,716		
—港幣存款	HKD476	仟元	，折合率3.747		1,785		
—日幣存款	JPY2,850	仟元	，折合率0.3364		959		
				\$	<u>131,936</u>		

(以下空白)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L. O TECHNOLOGY CORP.		\$ 581,711	
H. E (DONGUAN) CO., C/O H. O (BVI) INC.		206,192	
DLTA		179,193	
S. L. T. E CO., SDN. BHD.		73,599	
其他		425,067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1,465,762	
減：備抵呆帳		( 17,070)	
		\$1,448,692	

(以下空白)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1)		本期減少(註2)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怡雷萬電業有限公司	-	\$ 722,318	-	\$ 57,312	-	\$ -	-	\$ -	\$ 779,630	\$ 168.18	\$ 779,948	權益法	無
雷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20,000	58,457	-	-	-	( 2,097)	6,120,000	56,360	9.24	56,360	權益法	無	
良得國際(SAWO)有限公司	-	524,306	-	14,889	-	-	-	539,195	45.50	541,239	權益法	無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48	-	28	-	-	200	1,076	5,379.12	1,076	權益法	無	
		<u>\$ 1,306,129</u>		<u>\$ 72,229</u>		<u>(\$ 2,097)</u>		<u>\$ 1,376,261</u>		<u>5,379.12</u>	<u>\$ 1,378,623</u>		

註1：包含對該公司增資、認列投資收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註2：係認列投資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土地	\$ 51,531	\$ -	\$ -	\$ -	\$ 51,531	土地、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內中計 \$63,651 業經設定抵押於銀行作 為短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24,591	-	-	-	24,591	
其他設備	10,370	91	( 783)	-	9,678	
	<u>86,492</u>	<u>91</u>	<u>( 783)</u>	<u>\$ -</u>	<u>85,800</u>	
累計折舊	( 8,718)	( 630)	-	-	( 9,348)	
房屋及建築	( 8,276)	( 491)	783	-	( 7,984)	
其他設備	( 16,994)	( 1,121)	783	-	( 17,332)	
	<u>\$ 69,498</u>				<u>\$ 68,468</u>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	44,943 KPS	\$ 1,093,508
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	68,893 KPS	921,379
資訊週邊產品訊號聯結線	88,000 KPS	2,170,306
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	8 KPS	173
其 他	562 KPS	11,234
銷貨收入總額		4,196,60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10,196 )
營業收入淨額		\$ 4,186,404

(以下空白)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期初商品		\$	51,474
加：本期進貨			3,809,295
跌價損失			90
減：期末商品		(	43,789)
轉列樣品費		(	<u>31</u> )
營業成本		\$	<u>3,817,039</u>

(以下空白)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國雄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4023 號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一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金額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之資產總額佔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合併資產總額皆為 24%，營業收入淨額則佔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2% 及 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編製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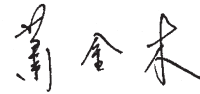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




會計師

蕭金木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43,872	15	\$ 380,282	1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2,716	1	39,732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2,441	-	2,817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9,519	-	10,197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1,702,669	48	1,729,751	49
1178	其他應收款		10,143	-	4,415	-
120X	存貨	四(三)	443,252	13	498,972	14
1260	預付款項		21,153	1	41,144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三)	7,715	-	5,794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四(十二)	5,810	-	4,018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789,290</u>	<u>78</u>	<u>2,717,122</u>	<u>77</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97,578	3	91,239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206,092	6	207,221	6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303,670</u>	<u>9</u>	<u>298,460</u>	<u>8</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51,531	1	51,531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58,317	4	163,671	5
1531	機器設備		268,858	8	249,563	7
1681	其他設備		116,016	3	125,937	4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594,722	16	590,702	17
15X9	減：累計折舊	四(六)	( 225,356 )	( 6 )	( 203,195 )	( 6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3	-	467	-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369,839</u>	<u>10</u>	<u>387,974</u>	<u>11</u>
<b>無形資產</b>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9,749	1	21,360	1
<b>其他資產</b>						
1800	出租資產	四(七)及六	67,333	2	61,221	2
1810	閒置資產	四(八)及六	7,492	-	14,978	1
1820	存出保證金		2,356	-	11,669	-
1887	受限制資產	六	5,924	-	5,874	-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83,105</u>	<u>2</u>	<u>93,742</u>	<u>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3,565,653</u>	<u>100</u>	<u>\$ 3,518,658</u>	<u>100</u>

(續次頁)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及六	\$ 133,000	4	\$ 429,028	1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十一)					
	應付票據		7,757	-	-	-	
2120	應付帳款		7,879	-	3,973	-	
214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894,214	25	987,997	28	
215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三)	15,715	-	29,516	1	
2160	應付費用	四(十)	35,863	1	36,583	1	
2170	其他應付款項		242,628	7	242,218	7	
2210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42,918	1	53,602	1	
2298			22,105	1	20,170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402,079</u>	<u>39</u>	<u>1,803,087</u>	<u>51</u>	
<b>長期負債</b>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十一)	364,402	10	-	-	
<b>各項準備</b>							
2540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10,000	-	10,000	1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二)	71	-	-	-	
2820	存入保證金		2,933	-	3,025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四(十三)	121,537	4	109,765	3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124,541</u>	<u>4</u>	<u>112,790</u>	<u>3</u>	
2XXX	<b>負債總計</b>		<u>1,901,022</u>	<u>53</u>	<u>1,925,877</u>	<u>55</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四)	872,809	25	829,929	24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一)(十五)	3,528	-	3,528	-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567	-	42,605	1	
3272	認股權		20,324	1	-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三)(十六)	200,652	6	171,02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27	-	47,61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85,952	16	483,985	14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1,826 )	( 1 )	16,519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2,802 )	-	( 2,427 )	-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1,664,631</u>	<u>47</u>	<u>1,592,781</u>	<u>45</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b>							
<b>重大之期後項目</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 3,565,653</u>	<u>100</u>	<u>\$ 3,518,658</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蕭金木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五						
4110 銷貨收入		\$ 4,829,243	100	\$ 4,852,772	100		
4170 銷貨退回		( 7,477 )	-	( 8,764 )	-		
4190 銷貨折讓		( 16,750 )	-	( 3,749 )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805,016	100	4,840,259	100		
5110 銷貨成本	四(三)(十八)及五	( 4,007,509 )	( 84 )	( 4,120,596 )	( 85 )		
5910 營業毛利		797,507	16	719,663	15		
<b>營業費用</b>	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131,157 )	( 3 )	( 131,858 )	( 3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28,160 )	( 5 )	( 236,447 )	( 5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5,154 )	-	( 24,77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84,471 )	( 8 )	( 393,076 )	( 8 )		
6900 營業淨利		413,036	8	326,587	7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1,644	-	930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五)	5,709	-	2,68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110	-	863	-		
7160 兌換利益		-	-	40,447	1		
7210 租金收入		6,606	-	3,995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2,405	-	-	-		
7480 什項收入		15,682	1	24,665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3,156	1	73,589	1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7,054 )	-	( 4,303 )	-		
7560 兌換損失		( 27,559 )	( 1 )	-	-		
7630 減損損失	四(四)	( 2,790 )	-	( 1,026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2,690 )	-	( 10,885 )	-		
7880 什項支出	四(十八)	( 25,401 )	-	( 8,098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65,494 )	( 1 )	( 24,312 )	-		
9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80,698	8	375,864	8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三)	( 86,812 )	( 2 )	( 79,612 )	( 2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293,886	6	\$ 296,252	6		
<b>歸屬於：</b>							
9601 合併淨損益		\$ 293,886	6	\$ 296,252	6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b>基本每股盈餘</b>	四(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4.37	\$ 3.37	\$ 4.31	\$ 3.40		
<b>稀釋每股盈餘</b>	四(十七)						
9850 本期淨利		\$ 4.01	\$ 3.10	\$ 4.26	\$ 3.3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蕭金木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良得 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			公積		留		盈		餘		計
	普通	股	溢價	轉換公司債	溢價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合	
100年度												
100年1月1日餘額	\$ 805,756	\$ 3,528	\$ 66,778	\$ -	\$ 145,381	\$ -	\$ 422,145	(\$ 42,616)	(\$ 4,999)	\$ 1,395,97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25,646	-	( 25,646)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7,615	-	( 47,615)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161,151)	-	-	( 161,151)		
現金股利	-	-	-	-	-	-	296,252	-	-	296,252		
100年度合併總損益	24,173	-	( 24,173)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本	-	-	-	-	-	-	-	59,135	-	59,135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2,572	2,572		
100年12月31日餘額	\$ 829,929	\$ 3,528	\$ 42,605	\$ -	\$ 171,027	\$ 47,615	\$ 483,985	\$ 16,519	(\$ 2,427)	\$ 1,592,781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829,929	\$ 3,528	\$ 42,605	\$ -	\$ 171,027	\$ 47,615	\$ 483,985	\$ 16,519	(\$ 2,427)	\$ 1,592,78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	-	20,563	-	-	-	-	-	20,56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84	-	2,458	( 239)	-	-	-	-	-	3,60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	29,625	-	( 29,625)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5,188	-	( 45,18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207,482)	-	-	( 207,482)		
現金股利	-	-	-	-	-	-	293,886	-	-	293,886		
101年度合併總損益	41,496	-	( 41,496)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本	-	-	-	-	-	-	-	( 38,345)	-	( 38,345)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 375)	( 37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872,809	\$ 3,528	\$ 3,567	\$ 20,324	\$ 200,652	\$ 2,427	\$ 585,952	\$ 21,826	(\$ 2,802)	\$ 1,664,631		

註1：董監酬勞\$7,485及員工紅利\$14,960已於90年度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2,473及員工紅利\$24,945已於100年度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誠信會計師事務所李玲珍、蕭金木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良得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總損益	\$	293,886		\$	296,25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690			10,88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2,405)			-	
備抵呆帳本期迴轉數	(	2,939)	(		53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提列數	(	3,726)			725	
存貨報廢損失		12,862			9,32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90			1,02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5,708)	(		2,689)	
處分投資利益	(	1,110)			-	
折舊費用(含閒置及出租資產提列數)		59,646			50,847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損失		-	(		2,013)	
閒置資產回升利益		-	(		57)	
各項攤提		797			1,33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91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4,571)	(		14,902)	
應收票據淨額		1,382	(		5,384)	
應收帳款淨額	(	19,692)	(		328,127)	
其他應收款	(	6,432)			78	
存貨		30,181	(		126,932)	
預付款項		19,991			14,23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3,497)			1,340	
應付票據		3,906	(		368)	
應付帳款	(	93,783)			152,776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3,801)	(		17,567)	
應付所得稅	(	720)			5,681	
應付費用		7,749			51,286	
其他應付款	(	8,851)			30,98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78	(		24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7,613			15,6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2,723			143,597	

(續次頁)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75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1,99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129 )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90,362 )	( 93,054 )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	37,782	15,792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	( 770 )
受限制資產增加	( 232 )	( 33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012	( 3,44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2,554 )	( 59,519 )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295,937 )	98,287
發行公司債價款	4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 207,482 )	( 161,151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92 )	50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3,511 )	( 62,357 )
匯率換算調整數	26,932	( 24,756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63,590	( 3,035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0,282	383,3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3,872	\$ 380,282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3,135	\$ 4,29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1,166	\$ 60,738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b>		
可轉換公司債轉成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3,843	-
資本公積轉增資	\$ 41,496	\$ 24,17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蕭金木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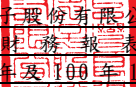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67年8月15日設立，主要從事各種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資訊週邊產品訊號連結線、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環保節能電子安定器、電子式電源開關及光纖被動原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原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81年2月1日掛牌買賣；嗣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自民國90年9月7日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4,000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香港)	從事電子配線組、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1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100	100	註2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100	100	註2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配線組、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銷售	100	100	註2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香港)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	100	100	註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香港)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電源線、電線、電子線以及從事電源線、電線、電子線相關產品的設計與開發	100	100	註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香港)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線、電纜、塑膠配件及電子配件	100	100	註1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100	100	註2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新型儀表元器件、新型電子器件、電力電子元器及相關產品	100	100	註2

註 1：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入本合併財務報表。

註 2：係依各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入本合併財務報表。

1.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2. 子公司會計期間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3.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4.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無。
5.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6.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 (1)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16 日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00 萬，全數由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00%認購，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 (2)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5 日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50 萬，全數由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00%認購，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 (3)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200 萬，並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 日取得報備投審會核准函。該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6 日由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第一次認購美金 60 萬，其餘現金增資美金 140 萬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20 日由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第二次認購，請詳附註九之說明。
- (4)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2 日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50 萬，全數由本公司透過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00%認購，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 (5)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7 日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35 萬，全數由本公司透過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00%認購，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 (6)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26 日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65 萬，全數由本公司透過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00%認購，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 (7)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於 100 年度為配合廣東省東莞市政策，將其東莞市之來料加工廠轉型為具法人主體之獨資企業「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紀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週期過程中將變現、消耗，或備供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過程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將股票承外委託他予他人者，應取得受委託人出具之資產負債及指益報告書，並視各科目性質、與自有之資產負債與損益科目作適當之合併與歸屬。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九)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十一)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28~45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1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5.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取得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4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3~9 年。
6.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取得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為 5~10 年。

#### (十二) 無形資產

##### 1.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分別自廠房完工後，按土地使用權剩餘年限平均攤銷。

##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十四) 應付公司債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 (十五)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六) 所得稅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3.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十七)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八)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九)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十) 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發行轉換公司債時，對其潛在普通股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釋稀每股盈餘雙重表達。

#### (二十一)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3,031	\$ 3,447
活期及支票存款	540,841	346,560
定期存款	-	30,275
	<u>\$ 543,872</u>	<u>\$ 380,282</u>

### (二) 應收帳款淨額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723,296	\$ 1,753,317
減：備抵呆帳	(20,627)	(23,566)
	<u>\$ 1,702,669</u>	<u>\$ 1,729,751</u>

(三) 存 貨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70,335	(\$ 4,810)	\$ 165,525
在製品	46,359	( 3,216)	43,143
製成品	194,618	( 3,647)	190,971
商品	43,789	( 176)	43,613
	<u>\$ 455,101</u>	<u>(\$ 11,849)</u>	<u>\$ 443,252</u>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93,303	(\$ 10,711)	\$ 182,592
在製品	34,746	( 616)	34,130
製成品	235,492	( 4,630)	230,862
商品	51,474	( 86)	51,388
	<u>\$ 515,015</u>	<u>(\$ 16,043)</u>	<u>\$ 498,972</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023,570	\$ 4,128,485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3,726)	725
其他-報廢、盤盈虧、出售呆廢料等	( 12,335)	( 8,614)
	<u>\$ 4,007,509</u>	<u>\$ 4,120,596</u>

民國 101 年度因出售部分呆滯之商品，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新光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30,000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 (Cayman)		
CO., LTD.	<u>70,368</u>	<u>61,239</u>
	\$ 100,368	\$ 91,239
減：累計減損	( 2,790)	-
合計	<u>\$ 97,578</u>	<u>\$ 91,239</u>

1. 本公司因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經評估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值後，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分別認列 \$2,790 及 \$0 之減損損失。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碧耀顧問(SAMOA)有限公司	\$ 50,784	22.35%	\$ 47,688	22.35%
靈巧有限公司	155,308	45.00%	159,533	45.00%
	<u>\$ 206,092</u>		<u>\$ 207,221</u>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5,709 及\$2,689，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六) 累計折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42,067	\$ 39,411
機器設備	119,312	94,363
其他設備	63,977	69,421
	<u>\$ 225,356</u>	<u>\$ 203,195</u>

(七) 出租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40,077	\$ 35,011
房屋及建築	55,878	51,323
	95,955	86,334
減：累計折舊	( 28,622)	( 25,113)
	<u>\$ 67,333</u>	<u>\$ 61,221</u>

(八) 閒置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5,172	\$ 10,239
房屋及建築	4,763	9,318
	9,935	19,557
減：累計折舊	( 2,443)	( 4,579)
	<u>\$ 7,492</u>	<u>\$ 14,978</u>

(九) 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33,000	\$ 339,028
擔保銀行借款	-	90,000
合計	<u>\$ 133,000</u>	<u>\$ 429,028</u>
利率區間	<u>1.08%-1.112%</u>	<u>0.96%-2.11%</u>

(十) 應付費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46,815	\$ 56,077
應付獎金	33,890	50,414
應付紅利	36,700	42,707
應付加工費	16,363	14,740
應付運費	14,939	15,272
其他	93,921	63,008
	<u>\$ 242,628</u>	<u>\$ 242,218</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96,1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31,698)	-
合計		<u>\$ 364,402</u>	<u>\$ -</u>

1. 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該發行條件如下：
-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2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1 年 6 月 4 日至 106 年 6 月 4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民國 101 年 6 月 4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2.3 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四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分別加計 3.80% 及 5.09%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起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2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至 106 年 6 月 5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2 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四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分別加計 4.57% 及 6.14%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第二次可換轉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8,348。續因持有人行使公司債轉換權，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計 \$8,348。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淨額分別為 \$3,580。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62635%。
3. 本公司於發行第三次可換轉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2,215。續因持有人行使公司債轉換權，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計 \$11,976。另所嵌入

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其淨額為\$4,177。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2.14875%。

4. 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00,000已轉換為普通股138仟股。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因前述公司債轉換交易而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溢價」之金額為\$2,458。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有轉換普通股之情形。

## (十二)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 (1) 有關退休金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折 現 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50%	4.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875%	2.00%

-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4,174 )	( 13,298 )
累積給付義務	( 14,174 )	( 13,298 )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12,704 )	( 12,748 )
預計給付義務	( 26,878 )	( 26,046 )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8,609	17,780
提撥狀況	( 8,269 )	( 8,266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8,194	8,391
(應付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75)	\$ 125
既得給付	\$ -	\$ -

(3) 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務成本	\$ 390	\$ 645
利息成本	521	681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362)	( 56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之攤銷	305	20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義務之攤銷	-	-
淨退休金成本	<u>\$ 854</u>	<u>\$ 969</u>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合計分別為 \$1,131 及 \$1,016。
3. 合併之大陸子公司退休辦法
-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及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691 及 \$19,627。
4.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係聘任兼職員工，依當地規定無需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
5. 餘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凱聯國際有限公司未聘任員工而無相關員工退休辦法。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應付所得稅	\$ 35,863	\$ 36,583
預付所得稅	37,162	26,93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3,826)	45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17,613	15,644
所得稅費用	<u>\$ 86,812</u>	<u>\$ 79,612</u>
所得稅費用如下：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6,379	\$ 77,40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	10,433	2,205
所得稅費用	<u>\$ 86,812</u>	<u>\$ 79,612</u>



2. 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損失	\$ 10,094	\$ 1,995	\$ 13,014	\$ 2,517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3,399	836	4,265	1,059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5,287	899	( 11,319)	( 1,925)
其他	15,993	3,985	16,694	4,143
		<u>\$ 7,715</u>		<u>\$ 5,794</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 741,716)	(\$ 126,092)	(\$ 623,288)	(\$ 105,959)
提撥退休金財稅差異	( 2,734)	( 465)	( 2,929)	( 498)
減損損失	2,790	474	-	-
		( 126,083)		( 106,457)
累積換算調整數		4,546		3,308
		<u>(\$ 121,537)</u>		<u>(\$ 109,765)</u>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2,474	\$ 2,474
87年度以後	583,478	481,511
	<u>\$ 585,952</u>	<u>\$ 483,985</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8,591</u>	<u>\$ 49,200</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1.75%</u>	<u>16.10%</u>

民國 101 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按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預計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 87 年度以後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另計算上述預計稅額可扣抵比率之分母尚未包括首次採用 IFRSs 未分配盈餘之調整數。

#### (十四) 普通股股本

1.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 \$1,500,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0)及 \$1,000,000，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87,281 仟股及 82,993 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41,496 辦理轉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8 月 15 日，該項增資案經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商期貨局核准，並於民國 101 年 8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24,173 辦理轉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7 月 27 日，該項增資案經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商期貨局核准，並於民國 100 年 8 月 8 日完成變更登記。
4.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而發行之普通股為 138 仟股。該普通股依相關法規規定，按季辦理變更登記，請詳四(十一)之說明。

#### (十五) 資本公積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經股東會通過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案，請詳附註四(十四)之說明。
2.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剩餘部分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規劃調整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本公司修訂前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提撥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剩餘部分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股東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依法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依證期局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提列等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利。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625		\$ 25,646	
特別盈餘公積	-		47,615	
現金股利	207,482	\$ 2.50	161,151	\$ 2.00

另，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董監事酬勞 \$12,473 及員工現金紅利 \$24,945。前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資本公積配股案、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6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5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之金額分別為 \$41,496 及 \$24,173。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9,384 及 \$24,94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9,692 及 \$12,473。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預定配發成數 8% 及 4% 之基礎估列之，並認為為當期營業費用。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 100 年度員工紅利 \$24,945 及董監酬勞 \$12,473 與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另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之調整。本次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有關於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九之說明。

(十七)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1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流通在外		(單位：新台幣元)	
			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b>基本每股盈餘</b>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淨損益	\$380,698	\$293,886	87,187		\$ 4.37	\$ 3.37
<b>稀釋每股盈餘</b>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735			
可轉換公司債	3,916	3,250	8,08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384,614	\$297,136	96,003		\$ 4.01	\$ 3.10
	100		年		度	
	金額		追溯調整後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加權平均		(單位：新台幣元)	
			流通在外		稅前	稅後
			股數(仟股)			
<b>基本每股盈餘</b>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淨損益	\$375,864	\$296,252	87,143		\$ 4.31	\$ 3.40
<b>稀釋每股盈餘</b>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109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375,864	\$296,252	88,252		\$ 4.26	\$ 3.36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八)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62,890	\$ 149,598	\$ 712,488
勞健保費用	1,981	5,254	7,235
退休金費用	15,909	4,767	20,676
其他用人費用	10,468	12,505	22,973
折舊費用(註)	50,729	7,544	58,273
攤銷費用	-	797	797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31,347	\$ 146,887	\$ 678,234
勞健保費用	1,029	8,407	9,436
退休金費用	15,959	5,653	21,612
其他用人費用	9,522	15,595	25,117
折舊費用(註)	41,894	7,523	49,417
攤銷費用	-	1,332	1,332

註：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金額，不包含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費用，分別為 \$1,373 及 \$1,430。(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碧耀顧問(SAMOA)有限公司(碧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等	聯屬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碧耀	\$ 44,971	1	\$ 56,561	2

(1) 上列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進貨價格相同，而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付款。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120 天。

## 2. 應付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碧耀	\$ 15,715	2	\$ 29,516	3

## 3. 資金融通情形

請詳附註十一、(一)、1說明。

## 4. 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薪資	\$ 9,682	\$ 9,657
獎金	18,692	12,884
業務執行費用	1,560	1,44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9,692	12,473
	<u>\$ 39,626</u>	<u>\$ 36,454</u>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4)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上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擔保及質押用途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	\$ 63,651	\$ 64,140	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擔保
其他資產—出租資產	42,070	35,539	"
其他資產—閒置資產	7,492	14,978	"
受限制資產	5,924	5,874	地方法院執行扣押命令
	<u>\$ 119,137</u>	<u>\$ 120,531</u>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子公司及孫公司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USD 3,000仟元	USD 1,000仟元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	RMB16,900仟元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389	
現金股利	218,202	\$ 2.50
合計	<u>\$ 247,591</u>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9,384 及 \$9,692。前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 日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200 萬，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20 日由香港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第二次認購剩餘之美金 140 萬，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11 日止，尚未辦妥股本變更登記。

## 十、其他

###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評價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資產	\$ 2,268,559	\$ -	\$ 2,268,5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42,716	42,716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441	2,44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578	-	97,578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負債	1,339,287	-	1,339,287
應付公司債	364,402	-	364,402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			
金融商品負債	7,757	-	7,757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評價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資產	\$ 2,136,314	\$ -	\$ 2,136,3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39,732	39,732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817	2,81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1,239	-	91,239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負債	1,749,359	-	1,749,359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評價方法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若屬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5. 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原始有效利率。另，帳列公司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嵌入贖回權與賣回權淨額，係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有效利率折現差計算其公平價值。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2,405 及 \$0。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非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916 及 \$0。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33,000 及 \$429,028。



####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採取之避險活動集中於市場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將運用遠期外匯交易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以降低信用風險。

####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9,638	29.04	65,964	30.28
港幣：新台幣	74,466	3.747	43,764	3.897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7,097	29.04	6,844	30.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0,035	29.04	16,298	30.28
港幣：新台幣	172,968	3.747	409,302	3.897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港幣與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港幣升值1元將使公平價值減少\$98,472，當美金升值1元將使公平價值上升\$29,60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款項，均為固定利率之負債，且均為一年內到期，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均為固定利率之債務負債，具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債券之公平價值，將因市場利率波動而調整。

(3) 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贖回權之行使以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皆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股達100%之子公司及孫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為信託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3) 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遠期外匯之履約義務，此外，本公司之流動資產高於流動負債，故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衍生性金融商品

(1)遠期外匯合約(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無事項交易)

100年12月31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USD1,000仟元	2011.9.9-2011.11.1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因遠期外匯產生之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認列淨損失\$0 及\$892。

(2)換匯換利合約(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無事項交易)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全數結清。

(3)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因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認列淨利益\$96 及\$24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該被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沖銷，以下資訊僅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4)	利率區間	資金用途	有短期融資金業務往來金額	重要原因	提供金額	名稱	價值	對象與資金貸與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限額(註1)	限額(註2)	
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關係人款	39,201	39,201		未計息	註3	-	註3	-	無	-	155,990	467,969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貸與資金總額，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屬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20%為限。

註2：子公司貸與資金總額，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40%為限；屬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20%為限。另，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60%為限。

註3：貸予凱聯之資金，係其購買建廠用地供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使用。

註4：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為 HKD10,462 仟元，期末實際撥付金額為 HKD7,675 仟元。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本公司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1)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1	本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關係	\$ 392,926	\$ 165,893	\$ 87,120	\$ -	5	\$ 832,316

註1：本公司對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為 USD3,000 仟元，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實際動用開稅保證額度為 RMB10,150 仟元。

註2：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逾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每一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20%為限；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本公司	持有之公司	受益憑證－荷銀積極成長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市價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不適用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90,154	\$ 3,338	-	\$ 3,338
股			鼎一財貿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	10.10%	-
			一 台灣新光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27,210	12.00%	27,210
			一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	"	886,673	70,368	13.34%	70,368
			一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79,630	100%	779,948
			一 良得國際(SAOMI)有限公司	"	"	-	539,195	100%	541,239
			一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102,000	56,360	100%	56,360
			一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	"	200	1,076	100%	1,076
			一 揚州百德光電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6,673	70,368	13.34%	70,368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票一良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7,977	37,299	-	37,299
			一 茂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1,798	67	-	67
			一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12,538	316	-	316
			一 正誠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7,069	442	-	442
			一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838	29	-	29
			一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	547	-	547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市價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240	\$ 567	-	\$ 567
	一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流動	5,000	111	-	111
	一 萊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3,333	2,441	-	2,441
	一 祥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373	-	-	-
	一 五力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流動	44,233	-	-	-
	一 艾克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1,615	-	-	-
	一 金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27,810	-	-	-
	一 懋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699	-	-	-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票一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4,156仟元	100%	HKD 4,156仟元
	一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	HKD 44,556仟元	100%	HKD 44,556仟元
	一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	"	-	HKD 24,856仟元	100%	HKD 24,856仟元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票一 碧耀顧問(SAMOA)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749仟元	22.35%	USD 1,749仟元
	一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USD 11,539仟元	100%	USD 11,539仟元
	一 靈巧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	USD 5,348仟元	45%	USD 5,348仟元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票一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1,539仟元	100%	USD 11,539仟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此情形。

6. 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銷)貨	金額	88%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銷)貨	\$ 3,353,391	88%	不適用	不適用	( \$ 735,702)	79%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353,391)	99%	不適用	不適用	735,702	99%
本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銷)貨	447,70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 181,191)	20%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 447,705)	42%	不適用	不適用	181,191	44%
本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 101,085)	2%	不適用	不適用	48,842	3%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銷)貨	101,085	14%	不適用	不適用	( 48,842)	17%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總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735,702	\$	不適用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181,191	-	不適用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 228,848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1) 本公司之資訊：請詳附註十說明。  
(2) 子公司之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1. 轉投資事業明細：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上期期末	股數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帳)益	本期認列之備 投資(損)益註
				本期期末	幣別			比率	幣別		
本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電子配線組、電源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26,245	新台幣	\$226,245	-	100	新台幣	\$ 86,110	新台幣 \$ 86,420
	富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54,000	新台幣	54,000	6,102,000	100	新台幣	56,360	新台幣 ( 1,722)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11,895	美元	11,895	-	100	新台幣	539,195	新台幣 31,931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	從事電子配線組、線組之銷售	10,000	日圓	10,000	200	100	新台幣	1,076	新台幣 19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不動產租賃	600	港幣	600	-	100	港幣	4,156	港幣 -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經營電源線、電線、電子線以及從事電源線、電線、電子線相關產品的設計與開發	42,305	港幣	33,571	-	100	港幣	44,556	人民幣 -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銷售電線、電子配件	26,942	港幣	7,539	-	100	港幣	24,856	人民幣 ( 1,666)
	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	薩摩亞	塑料組之生產及銷售	805	美元	805	-	22.35	美元	1,749	美元 755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6,000	美元	6,000	-	100	美元	11,539	美元 887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4,950	美元	4,950	-	45	美元	5,348	美元 54
	宏益投資(SAMOA)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新型儀表元件、新型電子元器及相關產品	6,000	美元	6,000	-	100	美元	11,539	人民幣 5,582
	靈巧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通訊資訊週邊產品製造及銷售	11,000	美元	11,000	-	100	美元	11,885	人民幣 342

註：係依據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 轉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詳附註十一(一)。



(三)大陸投資實況

1. 投資大陸公司之基本資料：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或子公司間接投資額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本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上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註
					出放	回收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新型儀表元器件、新型電子元器件及相關產品	\$ 200,376	註1	\$ 174,240	-	-	\$ 174,240	100	\$ 26,115	\$ 334,979	-	註6、註10
岳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電線、電線、電子線以及從事電線、電線、電子線相關產品的设计與開發	142,296	註2	124,872	-	-	124,872	100	14,948	166,951	-	註8、註10
岳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線、電纜、塑膠配件及電子配件	87,120	註2	-	-	-	-	100	( 7,826)	93,135	-	註9、註10
蘇州泰鋒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資訊週邊產品製造及銷售	319,440	註3	143,748	-	-	143,748	45	723	155,313	-	註11
揚州百德光電有限公司	從事顯示材料、電子專用材料的開發、生產	576,860	註4	58,080	-	-	58,080	13.34	-	58,080	-	註4
深圳碩豐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塑膠內板、塑膠五金製品	20,328	註5	3,171	-	-	3,171	13.41	4,808	3,583	-	註11

公司名稱	本期末大陸地區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註7)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註7)核准投資金額	規定上限
台灣聚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563,578	\$ 744,000	\$ 744,000	\$ 998,779	

註 1：係透過間接持股 100%之孫公司轉投資。

註 2：係透過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轉投資。

註 3：係透過間接持股 45%之被投資公司轉投資

註 4：係透過間接持股 13.34%之被投資公司轉投資，帳列科目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註 5：係透過間接持股 22.35%之被投資公司轉投資。

註 6：實收資本額，其中 USD6,000 仟元為貨幣出資額，USD900 仟元為未分配利潤轉增資本額，此案業經投資審會 98 年 11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08800398510 號函核准。

註 7：條包含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潤轉增資本額 USD900 仟元與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入之增資資本額 USD3,600 仟元。

註 8：實收資本額，其中 USD 600 仟元，係由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入，此案業經投資審會 101 年 11 月 1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445330 號函核准。

註 9：實收資本額，其中 USD 3,000 仟元，係由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入，此項業經投審會 100 年 6 月 28 日經審二字第 10000280750 號函核准。

註 10：係依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11：係依該公司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認列。

2. 投資大陸之來料加工廠：

(1) 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及 87 年透過轉投資事業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深圳市及東莞市承租工廠，以來料加工方式投資營運，該來料加工工廠並未具法人主體，係隸屬於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之生產工廠，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電子配線組、電源線組之生產及銷售，經營期限至民國 103 年 12 月及 105 年 3 月，惟民國 100 年度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為配合廣東省東莞市政府，將其東莞市之來料加工廠轉型為其法人主體之類資企業「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匯出之投資金額計 \$55,846。

(2)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透過轉投資事業良得國際(SAMOA)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之被投資公司碧耀顧問(SAMOA)有限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深圳承租工廠，以來料加工方式投資營運，該來料加工工廠並未具法人主體，係隸屬於碧耀顧問(SAMOA)有限公司之生產工廠，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匯出之投資金額計 \$3,621。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了解大陸投資詳於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額貨金額	應收款項餘額	佔本公司 該項比率	佔本公司 該項比率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447,705	\$181,191	11%	20%

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採月結 145 天。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額貨金額	應收款項餘額	佔本公司 該項比率	佔本公司 該項比率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101,085	\$46,842	2%	3%

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採月結 145 天。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詳附註十一(一)2。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限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債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01年度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良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5,398	註1	0.11
			1	進貨	3,353,391	註2	69.79
			1	應付帳款	785,702		20.63
			1	推銷費用及其他收入	6,401		0.13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1,085	註3	2.10
			1	應收帳款	48,842		1.37
			1	進貨	447,705	註4	9.32
			1	應付帳款	181,191		5.08
		良伴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2,226	註5	1.18
			1	應收帳款	5,720		0.12
			1	研發費用-勞務費	1,770		0.04
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台灣良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353,391	註2	69.79
			2	應收帳款	785,702		20.63
			2	進貨	5,398	註1	0.11
			2	推銷及管理費用	6,401		0.13
2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良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447,705	註3	9.32
			2	應收帳款	181,191		5.08
			2	進貨	101,085	註4	2.10
			2	應付帳款	48,842		1.37
3	良伴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良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770		0.04
			2	進貨	42,226	註5	0.88
			2	應付帳款	5,720		0.16

註 1：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依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帳列應收/付帳款相互抵銷後，依該公司資金需求支付。

註 2：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付款條件係依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帳列應收/付帳款相互抵銷後，依該公司資金需求支付。

註 3：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採月結 145 天。

註 4：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付款條件係採月結 145 天。

註 5：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採月結 35 天。

民國100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		銷售收入	\$ 9,333	註1	0.19
				1		進貨	3,552,705	註2	73.40
				1		應付帳款	824,489		23.43
				1		推銷費用及其他收入	6,359		0.13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1		銷售收入	199,835	註3	4.13
				1		應收帳款	90,107		2.56
				1		進貨	606,671	註4	12.53
				1		應付帳款	240,042		6.82
1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1		銷售收入	18,623	註5	0.38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5,575		0.12
				2		銷售收入	3,552,705	註2	73.40
				2		應收帳款	824,489		23.43
				2		進貨	9,333	註1	0.19
2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推銷及管理費用	6,359		0.13
				2		銷售收入	606,671	註3	12.53
				2		應收帳款	240,042		6.82
				2		進貨	199,835	註4	4.13
3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90,107		2.56
				2		進貨	18,623	註5	0.38
				2		應付帳款	5,575		0.16

註1：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依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帳列應收/付帳款相互抵銷後，依該公司資金需求而支付。  
 註2：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付款條件係依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帳列應收/付帳款相互抵銷後，依該公司資金需求而支付。  
 註3：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採月結145天。  
 註4：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付款條件係採月結145天。  
 註5：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採月結35天。

十二、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部門、華東部門及其他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稅前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績效。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台灣部門	華東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4,039,974	\$ 489,502	\$ 275,540	\$ -	\$ 4,805,016
內部部門收入	3,358,715	571,496	21,364	(3,951,575)	-
部門收入	7,398,689	1,060,998	296,904	3,951,575	4,805,016
部門損益	357,208	26,238	26,934	(116,514)	293,886
部門資產	4,679,356	714,239	522,143	2,350,085	3,565,653
部門負債	2,404,882	379,146	88,449	(971,455)	1,901,022

民國100年度

外部收入	\$ 4,268,069	\$ 463,190	\$ 109,000	\$ -	\$ 4,840,259
內部部門收入	3,856,165	603,530	17,291	(4,476,986)	-
部門收入	8,124,234	1,066,720	126,291	4,476,986	4,840,259
部門損益	341,961	2,119	2,979	(44,849)	296,252
部門資產	4,814,272	726,773	1,079,195	3,101,582	3,518,658
部門負債	2,633,641	407,577	10,577	(1,126,098)	1,925,877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各地區稅後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整。

(五)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主要從事電子配線組、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生產及銷售，屬單一產業公司，故無須揭露產業別資訊。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亞洲	\$ 4,659,595	\$ 678,785	\$ 4,688,790	\$ 710,297
美洲	85,259	-	86,219	-
歐洲	60,162	-	65,250	-
合計	<u>\$ 4,805,016</u>	<u>\$ 678,785</u>	<u>\$ 4,840,259</u>	<u>\$ 710,297</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1,267,324	臺灣部門	\$ 1,347,210	臺灣部門
乙	544,370	臺灣部門	634,152	臺灣部門
丙	410,587	臺灣部門	361,646	臺灣部門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管理處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管理處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管理處會計部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管理處會計部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管理處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各單位負責人員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各單位負責人員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管理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管理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管理處會計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管理處會計部	已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各單位負責人員	已完成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項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5,794	(\$ 5,794)	\$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719	9,729	(1)
		1,615		(2)
		360		(3)
		35		(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18	( 125)	3,893	(2)
出租資產	61,221	( 61,221)	-	(5)
閒置資產	14,978	( 14,978)	-	(5)
投資性不動產	-	76,199	121,783	(5)
		45,584		(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67	( 467)	-	(8)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	-	467	467	(8)
其他無形資產	19,520	( 19,520)	-	(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9,520	19,520	(7)
其他	3,412,660	-	3,412,660	
<b>資產總計</b>	<b>\$ 3,518,658</b>	<b>\$ 49,394</b>	<b>\$ 3,568,052</b>	
應付費用	\$ 242,218	\$ 3,214	\$ 245,432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9,765	1,925	115,336	(1)
		3,646		(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9,375	9,375	(2)
其他	1,573,894	-	1,573,894	
<b>負債總計</b>	<b>\$ 1,925,877</b>	<b>\$ 18,160</b>	<b>\$ 1,944,037</b>	
特別盈餘公積	\$ 47,615	\$ 47,753	\$ 95,368	(10)
未分配盈餘	483,985	( 7,885)	483,985	(2)
		( 2,854)		(3)
		35		(4)
		41,938		(6)
		16,519		(9)
		( 47,753)		(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519	( 16,519)	-	(9)
其他	1,044,662	-	1,044,662	
<b>股東權益總計</b>	<b>\$ 1,592,781</b>	<b>\$ 31,234</b>	<b>\$ 1,624,015</b>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另依國際會計準



- 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就台灣稅制而言，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不具有得以互抵之法定執行權，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得互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5,794，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7,719，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1,925。
- (2)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9,375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1,615，並調減「其他流動資產-其他」\$125 及「未分配盈餘」\$7,885。
- (3)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並同時考慮轉換日之調整，調增「應付費用」\$3,214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360 及調減「未分配盈餘」\$2,854。
- (4)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買方稅率計算之。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35 及調增「未分配盈餘」\$35。
- (5)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及閒置資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出租資產」\$61,221 及「閒置資產」\$14,978，並調增「投資性不動產」\$76,199。
- (6)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投資性不動產應採公平價值入帳。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投資性不動產」\$45,584，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3,646 及調增「未分配盈餘」\$41,938。

- (7) 本公司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達於無形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無形資產」\$19,520，並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19,520。
- (8)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固定資產-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467，並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467。
- (9)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差異數認定為零，倘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16,519，及調增「未分配盈餘」\$16,519。
- (10) 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本公司因選擇將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於轉換日以公允價值調整增值轉入未分配盈餘，及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47,753。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項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715	(\$ 7,715)	\$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735	14,841	(1)
		1,615		(2)
		437		(3)
		18		(4)
		36		(6)
出租資產	67,333	( 67,333)	-	(5)
閒置資產	7,492	( 7,492)	-	(5)
投資性不動產	-	74,825	120,199	(5)
		45,374		(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3	( 473)	-	(8)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	-	473	473	(8)
其他無形資產	18,155	( 18,155)	-	(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8,155	18,155	(7)
其他	3,464,485	-	3,464,485	
<b>資產總計</b>	<b>\$ 3,565,653</b>	<b>\$ 52,500</b>	<b>\$ 3,618,153</b>	
應付費用	\$ 242,628	\$ 3,964	\$ 246,592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537	5,020	130,259	(1)
		56		(2)
		3,646		(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	9,291	9,362	(2)
其他	1,536,786	-	1,536,786	
<b>負債總計</b>	<b>\$ 1,901,022</b>	<b>\$ 21,977</b>	<b>\$ 1,922,999</b>	
特別盈餘公積	\$ 2,427	\$ 47,753	\$ 50,180	(10)
未分配盈餘	585,952	( 7,885)	585,189	(2)
		( 122)		(2)
		( 2,854)		(3)
		35		(4)
		41,938		(6)
		16,519		(9)
		( 47,753)		(10)
		( 641)		註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1,826)	52	( 38,293)	(3)
		( 16,519)		(9)
其他	1,098,078	-	1,098,078	
<b>股東權益總計</b>	<b>\$ 1,664,631</b>	<b>\$ 30,523</b>	<b>\$ 1,695,154</b>	

註：係為民國 101 年度損益調整之結轉。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項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805,016	\$ -	\$ 4,805,016	
銷貨成本	( 4,007,509)	( 1,616)	( 4,009,125)	(3)
營業毛利	797,507	-	797,507	
營業費用	( 384,471)	336	( 383,682)	(2)
		453		(3)
營業淨利	413,036	-	413,0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156	( 5)	33,15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65,494)	( 210)	( 65,704)	(6)
稅前淨利	380,698	( 1,042)	379,656	
所得稅利益(費用)	( 86,812)	( 56)	( 86,411)	(2)
		438		(3)
		( 17)		(4)
		36		(6)
稅後淨利	\$ 293,886	(\$ 641)	\$ 293,245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並且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就台灣稅制而言，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不具有得予以互抵之法定執行權，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得互抵。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7,715，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2,735，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5,020。
- (2)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另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並同時考慮轉換日之調整，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9,291、「遞延所得稅資產」\$1,615、「遞延所得稅負債」\$56 及「所得稅費用」\$56，並調減「未分配盈餘」\$7,885、「營業費用」\$336、「營業外收入及收益」\$5，及調減「其他綜合損益」(表達於「未分配盈

餘」項下)\$122。

- (3)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並同時考慮轉換日之調整，調增「應付費用」\$3,964、「遞延所得稅資產」\$437、「累積換算調整數」\$52 及「銷貨成本」\$1,616，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854、「營業費用」\$453 及「所得稅費用」\$438。
- (4)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買方稅率計算之。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並同時考慮轉換日之調整，調增「未分配盈餘」\$35、「遞延所得稅資產」\$18 及「所得稅費用」\$17。
- (5)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及閒置資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出租資產」\$67,333 及「閒置資產」\$7,492，並調增「投資性不動資產」\$74,825。
- (6)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投資性不動產應採公平價值入帳。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並同時考慮轉換日之調整，調增「投資性不動產」\$45,374、「遞延所得稅資產」\$36、「遞延所得稅負債」\$3,646、「未分配盈餘」\$41,938 及「營業外費損」\$210，並調減「所得稅費用」\$36。
- (7)本公司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達於無形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無形資產」\$18,155，並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18,155。
- (8)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473，並減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473。
- (9)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差異數認定為零，倘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16,519，及調增「未分配盈餘」\$16,519。

(10)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選擇將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於轉換日以公允價值調整增值轉入未分配盈餘，及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47,753。

(三) 本公司依國際財報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公平價值-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帳列固定資產且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5.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加以檢討分析，並說明風險管理情形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增減比率 變動分析 說明(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1,707,031	1,781,460	( 74,429)	( 4.18)	
基金及投資	1,473,839	1,397,368	76,471	5.47	
固定資產	68,468	69,498	( 1,030)	( 1.48)	
其他資產	76,891	77,815	( 924)	( 1.19)	
資產總額	3,326,229	3,326,141	88	-	
流動負債	1,164,368	1,612,529	( 448,161)	( 27.79)	1
各項準備	10,000	10,000	-	-	
其他負債	122,828	110,831	11,997	10.82	
負債總額	1,661,598	1,733,360	( 71,762)	( 4.14)	
股本	872,809	829,929	42,880	5.17	
資本公積	27,419	46,133	( 18,714)	( 40.57)	2
保留盈餘	789,031	702,627	86,404	12.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1,826)	16,519	( 38,345)	( 232.13)	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802)	( 2,427)	( 375)	15.45	
股東權益總額	1,664,631	1,592,781	71,850	4.51	

註：若增減變動比例達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始加以分析說明。

差異分析：

1. 流動負債較上年度減少，係因本年度償還部分之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所致。
2. 資本公積較上年度減少，係因本年度以資本公積轉增資所致。
3. 累積換算調整數較上年度減少，係因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減少所致。



## 二、經營結果

###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變動 分析 (註)
營業收入總額	4,196,600	4,500,441	( 303,841)	( 6.7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196	4,581	5,615	122.57	
營業收入淨額	4,186,404	4,495,860	( 309,456)	( 6.88)	
營業成本	3,817,039	4,126,124	( 309,085)	( 7.49)	
營業毛利	369,365	369,736	( 371)	( 0.1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52	434	( 282)	( 64.98)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434	803	( 369)	( 45.95)	
營業毛利淨額	369,647	370,105	( 458)	( 0.12)	
營業費用	121,430	131,801	( 10,371)	( 7.87)	
營業淨利	248,217	238,304	9,913	4.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8,854	132,383	6,471	4.89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25,286	7,214	18,072	250.51	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61,785	363,473	( 1,688)	( 0.46)	
所得稅費用	67,899	67,221	678	1.01	
本期淨利	293,886	296,252	( 2,366)	( 0.80)	

註：若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始加以分析說明。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較上年度增加，係因本年度之新台幣升值所衍生之兌換損失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所致。

##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毛利 (註1)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 281)	10,153	18,076	( 2,079)	( 26,431)
說明：					
一、售價差異： 本期因 DC 產品調漲銷售單價致有利之售價差異。					
二、成本價格差異： 本期單位成本受國際原物料市場價格較去年趨緩，故本期平均單位成本下降，以致產生有利之成本價格差異。					
三、銷售組合差異： 本期各類產品之毛利雖皆較上期增加，但 AC 及 DC 產品因市場景氣致客戶訂單減少而影響銷貨數量，故有不利銷售組合差異；而其他類產品(線材)則因大陸客戶轉向當地廠商進貨，使得銷售數量下降而產生不利銷售組合差異，故本期之整體銷售組合為不利差異。					
四、數量差異： 本期 AC 及 DC 產品因市場景氣使得銷售數量減少，以致產生不利數量差異，而其他類(線材)產品則因大陸客戶轉向當地廠商進貨而產生不利數量差異，因此本期之整體銷售產品數量為不利差異。					
註1：不含「銷貨成本-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本期增加數 90 仟元。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本公司預期民國 102 年主要產品之接單及銷售數量均持續穩定成長並積極開發新客戶及開拓市場，以增加市場佔有率。

##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來自投資 及融資活動之 現金流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4,505	107,428	109,997	131,936	-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107,428 仟元。本年度營運、獲利平穩，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9,669)仟元。加強多角化經營。 融資活動：(100,328)仟元。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償還短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在公司近年來營運、獲利平穩成長的情況下，未來一年現金周轉無虞。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 1、強化本業經營：本公司為擴大大陸生產規模、配合客戶就近交貨，透過投資集團子公司提昇公司產能需求，有助於公司整體競爭力提昇。
- 2、多角化經營提昇公司競爭力：增加本公司營業項目，以多角化經營順勢投資，除增加市場優勢，並有助於增加獲利並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

### (二)轉投資主要獲利原因：

本公司 101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16,706 仟元，主要係海外轉投資公司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所致。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性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劃，以因應未來市場與產能擴充之需求，持續強化公司整體競爭力。

##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1 年的利息費用 6,995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0.17%，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公司信用良好，且財務部門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保持現金流良好關係，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外銷佔全年營業額約 99%，本公司進貨來自海外佔全年進貨額 99%，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因應措施除以外銷及進口自然避險外，財務單位對影響匯率相關資訊充份掌握及了解，與銀行財務室保持密切聯繫因應匯率變化，並做好現金流量的預測，適時避險或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兌風險，101 年度兌換損失 13,853 仟元，佔全年營收淨額比率為 0.33%。

#### 3、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和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且良好的互動關係，隨時注意通貨膨脹情形，注意市場價格的變動，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的庫存量，並公司上下一心盡力降低各項成本。

###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都是專注本業，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評估匯率波動較大時，為規避匯率風險，以避險目的為原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本公司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並即時且正確公告相關資訊。

#### 3、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資金貸與主要係為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業務之日常營運週轉所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並即時且正確公告相關資訊。

#### 4、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外背書保證主要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向銀行融資所需之保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實施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並即時且正確公告相關資訊。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AC 線組產品

為配合歐盟的全面減少使用環保有害物質的法令，本公司研發、製造部門已積極研發低鉛低鎘及無鹵素線材(Halogen Free)的電源傳輸線組，於 96 年初也取得日本 PSE 無鹵素線材安規證書，98 年線材部份分別取得美國 UL 及加拿大 CSA 之無鹵素證書。為配合 99 年開發歐規德國 VDE 無鹵素線材及無鹵電源線組之認證，100 年已取得線材之認證，並

已配合客戶要求如：HP、台達等..開始漸漸轉換此無鹵素電源線組之生產銷售。

101年因應平板電腦趨勢，研發轉接器並獲台灣BSMI、美國UL、日本PSE、荷蘭KEMA、英國BSI、中國CCC..等國之認可發證，目前配合客戶為：Google、HP、Acer...並申請台灣、美國、中國...專利。

另外由於LCD液晶電視的流行，工程研發部門將改良及更新現有產品，開發符合LCD TV的專用電源傳輸線組，又因應雲端系統之趨勢，本公司也研發了相關電源線組產品並取得美國UL、CUL 德國TUV之認證。

101年針AC產品，各國安規機構為了反仿冒及保障消費者使用產品安全權益，安規產品有更嚴格的要求，如安規標誌之更新，加嚴測試條件等等，由於近年安全認證變動也相當大，本公司為取得更多競爭優勢，未來安規部門將積極注意相關國家之安規認證新動態，並隨時更新認證以符合安規之測試新標準。

## 2、DC線組產品

本年新研發產品主要在電腦、通訊及3C消費性產品使用的連接線組，另外如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汽車充電產品，手機電源線組，數位相機之連接線組，並繼續擴充DC線組之產能及廠房，以提昇產品競爭力及市場規模。

- 3、公司上述產品因應RoHS規模及世界各國對WEEE法令環保材料使用之規定，公司已投資美金14萬元，購置日本島津公司桌上X-RAY測試機兩臺及GC-MS(氣相層析法測試機)一臺，專測PBBS/PBDES之阻燃劑，能自行測試對原物料進廠檢驗及成品出貨，能作有效控制以達到規定標準，滿足客戶需求；98年度又規劃採購兩臺EDX-GP測試機，自動偵測RoHS所含的有害物質，是否符合標準，對品質作更有效的管理並達到各國WEEE法令要求。為更強化對增塑劑DEHP、BBP、DBP、DIBP等檢測能力，於2012年添購GC/MS一臺。
- 4、本公司102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究經費約新台幣21,312仟元，101年度實際投入之研究經費為新台幣19,707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多年來，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之策略，提供高品質以及令客戶滿意之服務的良好企業形象拓展相關業務，並無任何不利於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每年皆會透過國內知名徵信公司做新、舊客戶的信用徵信調查，隨時了解往來客戶的財務狀況並減少交易風險。目前，主要客戶群中銷貨最多的兩家皆佔公司總營業額約20%左右，因雙方往來已久、合作關係緊密且其信用基礎穩固，再者，其他的各客戶所佔比例多僅佔5%以下，故能有效降低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公司進貨多集中於本公司百分之百投資的子公司，除此，也與同業一直保持密切良好的互動關係。所以，進貨來源無虞，也無進貨過度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項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項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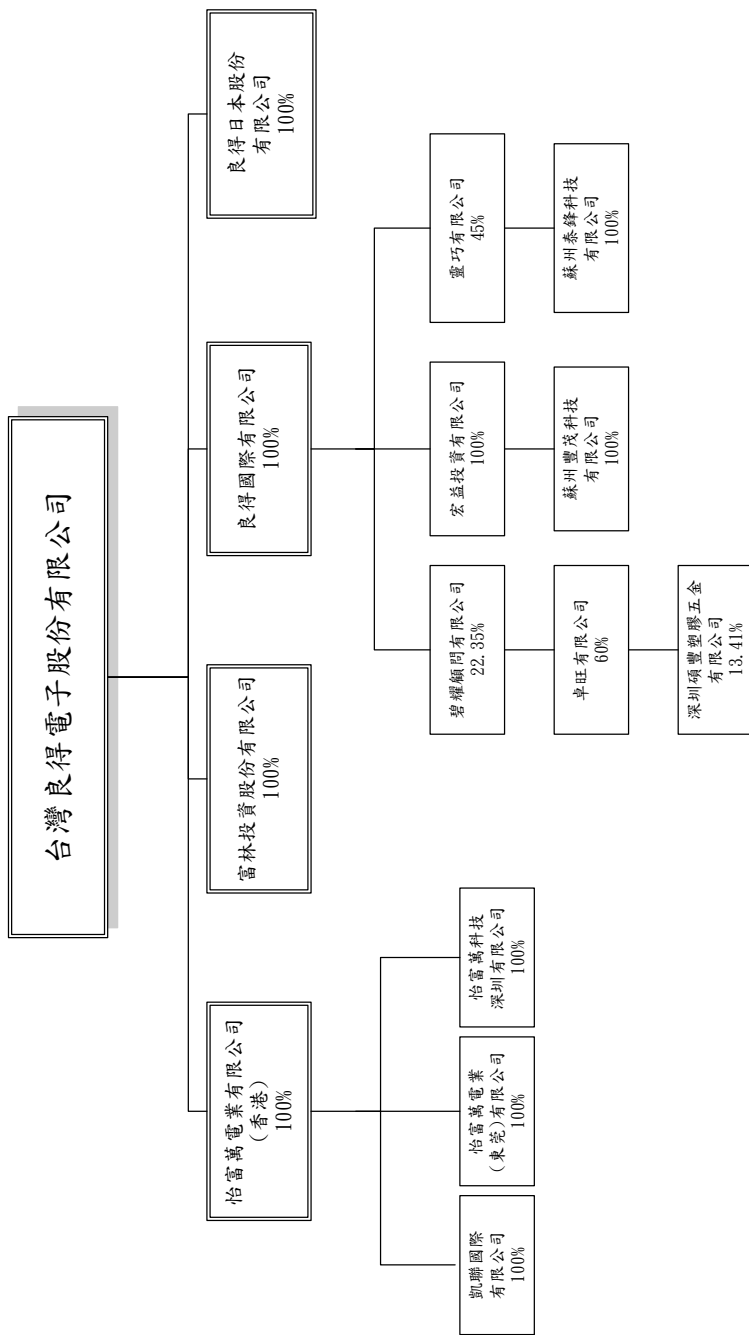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投資架構圖



1、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2年4月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富林投資(股)公司	87.12.17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3段270巷1號2樓	新台幣 6,102 萬元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80.3.22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37-139號三台大廈14字樓	港幣 4,638 萬元	從事電子配線組、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87.10.15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37-139號三台大廈14字樓	港幣 60 萬元	不動產租賃
良得國際有限公司	91.12.03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1,190 萬元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宏益投資有限公司	91.12.03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600 萬元	經營各種投資事業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92.03.24	蘇州市吳中區郭巷東進路269號5樓	美金 690 萬元	生產新型儀表元器、新型電子元器件、電力電子元器及相關產品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92.03.25	3-16-22, TSUKUDA, NISHIYODOGAWA-KU OSAKA	日幣 1,000 萬元	從事電子配線組、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組之銷售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4.3.30	廣東省深圳市龍華新區觀瀾四和社區觀瀾大道120號	美金 490 萬元	生產經營電源線、電線、電子線以及從事電源線、電子線相關產品的設計與開發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100.6.29	廣東省東莞市石碼鎮石碼二村工業區	美金 300 萬元	生產銷售電線、電纜、塑膠配件及電子配件

2、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說明：

主要係經營各種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資訊週邊產品訊號聯結線、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2年4月1日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富林投資(股)公司	董 事 監察人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國雄、陳柏松、陳龍水 代表人：譚瑞貞	6,102,000	100%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董 事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水、譚瑞貞	-	100%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水、譚瑞貞	-	100%
良得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譚瑞貞	-	100%
宏益投資有限公司	董 事	良得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譚瑞貞	-	100%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監察人	宏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柏松、白文吉、譚瑞貞 代表人：林政隆	-	100%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監察人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柏松、白文吉、高地健 代表人：譚瑞貞	200	100%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 事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國雄、陳龍水、譚瑞貞	-	100%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董 事 監察人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國雄 代表人：陳建志	-	100%

#### 4、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日期：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元)(稅後)
台灣良得電子(股)公司	872,809	3,326,229	1,661,598	1,664,631	4,186,404	248,217	293,886	3.37
富林投資(股)公司	61,020	56,811	451	56,360	2,858	( 1,722)	( 1,722)	( 0.28)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173,767	1,620,060	853,357	766,704	3,361,419	83,171	86,110	-
凱聯國際有限公司	2,248	44,349	28,781	15,569	4,268	2,578	2,585	-
良得國際有限公司	345,436	541,239	-	541,239	-	-	31,931	-
宏益投資有限公司	174,240	335,097	-	335,097	-	-	26,229	-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200,376	714,262	379,165	335,097	1,061,003	38,829	26,229	-
良得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3,364	7,614	6,539	1,075	52,045	820	191	-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42,296	199,929	31,528	168,401	123,176	14,506	14,948	-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87,120	128,507	34,562	93,944	175,441	( 7,298)	( 7,826)	-

註：外幣兌換率(101.12.31 匯率)美金 29.04 港幣 3.747 日幣 0.3364 人民幣 4.6611  
(101 年度匯率)美金 29.57 港幣 3.813 日幣 0.3711 人民幣 4.6976



5、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行商品交易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日期：101.12.3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註4)	利率 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名稱	價值		
怡富萬電業 有限公司	凱聯國際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關聯人款	39,201	39,201	未計息	註3	-	註3	-	無	-	155,990	467,969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貸與資金總額，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屬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20%為限。

註2：子公司貸與資金總額，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40%為限；屬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20%為限。另，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貸與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60%為限。

註3：貸予凱聯之資金，係其購買建廠用地供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使用。

註4：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為HKD10,462仟元，期末實際撥付金額為HKD7,675仟元。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日期：101.12.3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對象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 證關係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註1)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2)
本公司	蘇州豐茂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 332,926	\$ 165,893	\$ 87,120	-	5	\$ 832,316

註1：本公司對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為USD3,000仟元，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實際動用關稅保證總額為RMB10,150仟元。

註2：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逾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每一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20%為限；屬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為限。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a)遠期外匯合約(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無是項交易)

金融商品	100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金額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000 仟元	2011.9.1~2011.11.1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因遠期外匯產生之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認列淨損失 \$ 0 及 \$892。

(b)換匯換利合約(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無是項交易)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全數結清。

(c)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因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認列淨利益 \$96 及 \$24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合併報表。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LINE TEK ELECTRONIC CO.,LTD

公司印鑑



董事長：謝國雄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四月三十日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72號

Tel: 886-2-26625600 Fax: 886-2-26622744

<http://www.linetek.com.tw>

怡富萬電業有限公司

Tel: 86-755-28026188 Fax: 86-755-28026222

怡富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龍華新區觀瀾四和社區觀瀾大道120號

Tel: 86-755-28026188 Fax: 86-755-28026222

怡富萬電業(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石碣鎮二村

Tel: 86-769-86326001~2 Fax: 86-769-86326038

蘇州豐茂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郭巷鎮東進路269號5樓

Tel: 86-512-67546711 Fax: 86-512-67541206